

证券代码：300101

证券简称：振芯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3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101

股票简称：振芯科技

披露日期：2019年3月26日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莫晓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鄢宏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祖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规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9,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6
第五节重要事项.....	64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九节公司治理.....	82
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91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21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振芯科技	指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都高新区	指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国星通信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国翼恒达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国翼电子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新橙北斗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北京振芯静元	指	公司参股公司北京振芯静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振芯静元	指	公司产业基金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瀚诺半导体	指	公司参股公司北京瀚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道途	指	公司参股公司北京东方道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腾实业	指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腾电子集团	指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果数	指	上海果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四川发展	指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凉山北斗	指	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天府弘威基金、四川军民融合基金	指	四川天府弘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卫星导航定位	指	利用空间卫星对地面、海洋、空中和空间用户进行导航定位的技术
北斗一号	指	我国目前已建成投入使用的国内区域性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北斗二号、BD2	指	我国目前已建成投入使用的亚太区域性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北斗三号	指	我国目前正在建设的全球性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BD、北斗系统、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指	我国已建成的北斗一号、北斗二号以及正在建设的北斗三号系统
北斗关键元器件	指	用于北斗终端的电子元器件，包括基带、射频、功放、天线、低噪放等

北斗终端、北斗用户终端	指	能够接收北斗系统信号以实现导航、定位、授时等功能的终端设备
GLONASS	指	Global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 的英文缩写，主要指俄罗斯的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GPS	指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的英文缩写，全球定位系统，主要指美国的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RNSS	指	Radio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 的英文缩写，本文指卫星导航定位系统
RDSS	指	Radio Determination Satellite Service 的英文缩写，本文指北斗一号有源卫星定位
INS、惯导	指	INS 为 Inertial Navigation System 的缩写，指通过测量物体的加速度(惯性)，并自动进行积分运算，获得物体瞬时速度和瞬时位置数据的技术
MEMS	指	Micro-Electro-Mechanical Systems (微机电系统) 的缩写，MEMS 主要包括微型机构、微型传感器、微型执行器和相应的处理电路等几部分，是融合多种微细加工技术，并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的最新成果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高科技前沿学科
元器件	指	采用半导体工艺技术，在硅基片上制作的电阻、电容、电感、三极管、二极管、CMOS 管等的统称，集成电路就是由多个元器件所组成
终端	指	向系统输入或从系统输出数据的装置
芯片	指	用半导体工艺在硅等材料上制造的集成电路或分立器件
集成电路	指	在一半导体基板上，利用氧化、蚀刻、扩散等方法，将众多电子电路组成各式二极管、晶体管等电子组件，做在一个微小面积上，以完成某一特定逻辑功能，达成预先设定好的电路功能要求的电路系统
模块	指	能够单独命名，并独立地完成一定功能的子电路
基带	指	Baseband，信源发出的没有经过调制的原始信号所固有的频带，又叫基频
射频	指	Radio Frequency，简称 RF，是一种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的简称
功放、功率放大器	指	Power Amplifier，是将已调波信号进行功率放大，以满足发送功率要求的电子器件
KU 波段	指	Ku 频段下行从 10.7 到 12.75GHz，上行从 12.75 到 18.1GHz，主要用于卫星通信
低噪放	指	Low-noise Amplifier，低噪音放大器，用于通讯系统中将接收自天线的信号放大，以便于后级的电子设备处理
ESD	指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的英文缩写，指静电释放
接口	指	用于连接两个不同电气系统，并通过一定的规范，实现彼此作用的端口部分
频率合成器	指	通过锁定输入和输出的相位，达到稳定频率目的的器件，包括：PLL、DDS 等

DDS	指	Direct Digital Synthesizer, 直接数字式频率合成器。与传统的频率合成器相比, DDS 具有低成本、低功耗、高分辨率和快速转换时间等优点, 广泛使用在电信与电子仪器领域, 是实现设备全数字化的一个关键技术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即"建设-经营-移交"模式
BT	指	Building-Transfer, 即"建设-移交"模式
镜频抑制	指	通过接收机镜像频率响应电平相对于所需信号响应电平的衰减量
本振泄露	指	即 LO 泄露, 泄露到输出口或输入口的本振信号
SDR	指	软件定义的无线电(Software Defined Radio, SDR) 是一种无线电广播通信技术, 它基于软件定义的无线通信协议而非通过硬连线实现
LVDS	指	一种信号传输模式, 是一种电平标准, 即低电压差分信号
Top—Down	指	是一种设计理念, 即自上而下的设计方法, 从顶层系统设计开始分解指标, 通常用于数模混合设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振芯科技	股票代码	3001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振芯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CORPRO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ORP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莫晓宇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orpro.cn		
电子信箱	corpro@corpro.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国勇	陈思莉
联系地址	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 1 号	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 1 号
电话	028-65557625	028-65557625
传真	028-65557625	028-65557625
电子信箱	corpro@corpro.cn	corpro@corpro.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 1 号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敏、王小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443,563,011.45	441,185,432.22	0.54%	436,578,52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69,993.94	30,539,768.86	-47.05%	40,007,5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73,328.43	10,936,131.56	-218.63%	19,268,24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958,382.23	-3,603,859.16	2,512.92%	-157,356,349.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0.0549	-46.99%	0.07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0.0549	-46.99%	0.07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	3.59%	下降 1.85 个百分点	4.84%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545,715,730.93	1,277,215,811.43	21.02%	1,146,588,82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0,820,992.89	865,252,954.11	7.58%	834,698,788.5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259,569.52	77,729,618.65	124,169,749.52	138,404,07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13,477.16	711,785.16	256,095.00	-10,411,36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10,463.09	-2,744,770.35	-11,145,092.64	-23,793,92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29,850.46	30,868,190.05	-34,352,108.27	8,812,449.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292.58	-46,926.54	-35,222.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75,221.79	23,195,491.29	25,545,471.47	
债务重组损益	2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87.72	-47,634.96	-106,487.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8,339.90	3,294,171.70	3,835,53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81,379.22	203,120.79	828,911.87	
合计	29,143,322.37	19,603,637.30	20,739,310.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简介

公司积极推进落实“N+e+X”战略，围绕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的“元器件-终端-系统”产业链提供产品和服务，科研技术、产品化能力在同行业中继续处于领先水平。主要产品及业务包括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导航终端关键元器件、北斗导航终端销售及运营服务、视频图像安防监控等。主要产品如下：

1、高性能集成电路

高性能集成电路指特种行业用的高性能、高可靠性IC产品，主要产品包括直接数字频率合成器DDS、频综类芯片、视讯类芯片、MEMS惯性器件、卫星通信芯片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在频率合成器、SoC、高速接口、软件无线电等重点方向加大研发，实现突破。

2、北斗卫星综合应用

2018年，公司在北斗三号产品应用研制、北斗二号产品的融合应用等方面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公司继续巩固了在北斗卫星应用领域构建“元器件—终端—系统及运营”完整产业链发展格局。

1) 北斗导航终端关键元器件：包括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天线、功放、低噪放等。

2) 北斗终端：包括手持型、车载型、指挥型等9大系列50多种终端。随着北斗产品市场应用的多元化，公司重点跟进了北斗车载终端、北斗手持终端产品市场，继续推进多元化、低成本、便携式、融合信息及定制型等重点项目终端的研发进度和优化，研制形成多款新产品，取得了北斗救生终端方向系列小型化单模、多模北斗嵌入式模块设计技术突破，发射功率、功耗等指标获得较大提升，实现了北斗三号/GPS/GLONASS多系统多体制信号接收处理，成功研制了北斗三号RNSS验证终端和MEO通信收发设备，多次参加了北斗三号系统的星地对接，在某项目北斗三号终端比测中获得三个第一。

3) 系统及运营：报告期内，“基于时空大数据的卫星互联网综合应用服务云平台”与高精度服务实现整合，在云平台模块中采用了系统微服务化，提高了访问性能及负载、通信能力，入选了贵州省首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投资项目，落地了都江堰北斗真三维智慧灌区

示范项目。

大众应用产品方面，以真三维GIS地理信息系统为基础层，搭建了以北斗短报文、北斗RNSS定位、北斗高精度技术、天通卫星通信技术和近场通信技术为一体的北斗户外赛事安全及通讯保障平台——优徒，推进了我行户外旅游系统与优途的“智慧景区+赛事合作”服务的市场新模式，完成了104场国内外户外赛事及活动。

3、视频图像安防监控

公司在视频图像安防监控领域深耕多年，基于视讯类芯片技术和系统工程经验，已初步形成“算法+产品+应用+渠道”的核心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高清智能”开展行业系统集成项目，集中资源，重点突破，新承接多个地区的天网工程、“雪亮工程”以及市政公安、交通等项目，入围了四川四大运营商的核心合作伙伴目录，奠定了未来在创新业务和ICT信息业务全面合作的基础，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西南地区的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中的市场地位。

在新产品研制方面，智能督察系统已上线并试运行，实现在成都公安辖区内的试点部署；进程管控产品完成算法验证和框架初步搭建，已实现4个机场的试点部署，获得用户高度认可；高速综合检测车CPU板卡和路机车综合检测系统CPU板卡完成高铁试验平台测试；VR动捕系统完成产品小批量销售，实现了前端设备到后端平台的系统级供应商的转变。

（二）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以“设计开发—核心器件—导航终端—系统应用服务”为基础，主要为行业用户提供产品和专业化解决方案。通常采用“以销定产、以订单式生产”的形式，即销售部门取得销售订单，生产部门根据订单组织生产，销售给下游客户。生产方式主要通过采购原材料，以自己生产或委托加工的形式，生产相关产品。产品立项到实现销售需要经过立项、方案设计、试验验证、产品定型等阶段，周期较长。但由于技术门槛高、壁垒高，与下游客户能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客户粘性强。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北斗卫星导航业务：公司聚焦卫星综合应用，紧跟国家战略和北斗三号卫星导航系统建设规划，加强北斗芯片及终端产品的技术攻关和新产品研制，加强民用科研项目研发、技术服务与对外合作，加大对北斗应用终端的研制和应用推广，积极推进“北斗+”应用模式，结合传统行业和重点区域应用，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技术优势。

2、高性能集成电路业务：公司拥有相关高性能IC设计十余年的技术积累和品牌优势，自主研发并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公司不断引进优秀研发人才，进一步激励研发团队的创新

能力，加强核心技术自主研发的科研力度。

3、视频图像业务：公司具备核心技术开发能力并拥有优质客户资源，不仅自主掌握了宽动态视频采集、快速聚焦、微光夜视、红外成像、去雾/去云/去霾算法处理、视频实时无缝拼接等核心技术和算法，公司还重点加大了全国各地区的市场渠道开拓力度，目前已拥有了成体系、成系列的智能视频产品，并在公安、铁路、机场、政府等领域的广泛应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地位，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1,534.04 万元、减少 32.18%，主要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参股公司东方道迳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旗下参股产业基金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东方道迳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风险，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公司按持有杭州振芯静元的股权比例计提投资损失 1,395.62 万元。
固定资产	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9,677.33 万元、增长 74.95%，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695.8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24.9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506.42 万元所致。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7,095.98 万元、增长 186.82%，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安防监控 BT 项目竣工验收确认收入，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以及企业文化和团队建设，积累了深厚的客户基础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备较为突出的技

术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影响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在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视频图像等领域新申报发明专利13项。

2018年度，公司新增获得14 项授权发明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取得时间	有效期
1	一种帮助频率源锁定到最佳控制电压点的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250700.0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5-5-15	2018-1-12	20年
2	北斗地基导航网络地面监测站及其接收机卫星捕获、跟踪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204738.4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5-4-27	2018-1-12	20年
3	一种MLVDS接收电路	发明专利	201410693820.3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4-11-26	2018-1-23	20年
4	一种用于抑制杂散的锁相环电路及其杂散抑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763994.7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5-11-11	2018-3-30	20年
5	能接收毫伏级信号的高速锁存器	发明专利	201510935215.7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5-12-15	2018-5-11	20年
6	一种抗震动的模拟分量视频信号解码电路	发明专利	201410562652.4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4-10-20	2018-6-5	20年
7	一种高线性射频接收处理电路	发明专利	201410487357.7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4-9-19	2018-10-12	20年
8	北斗地基导航网络地面监测站伪卫星及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204342.X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5-4-27	2018-11-23	20年
9	一种高线性射频接收处理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487330.8	振芯科技	自主申请	2014-9-19	2018-11-23	20年
10	一种结构件内嵌穿芯电容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480964.0	国星通信	自主申请	2014-9-1	2018-3-30	20年
11	低电压电池或小功率电源供电的北斗RDSS发射功放电源供电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489309.1	国星通信	自主申请	2014-9-23	2018-3-30	20年
12	一种基于历史帧图像均值统计的智能增强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962728.7	国翼电子	自主申请	2015-12-18	2018-4-20	20年
13	一种基于历史帧图像统计值的智能增强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956382.X	国翼电子	自主申请	2015-12-18	2018-6-12	20年
14	北斗蓝牙用户终端访问移动通信网络的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0002299.X	新橙北斗	自主申请	2013-1-5	2018-5-1	20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42项注册商标，其中，2018年新增的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北斗平安家校卡”商标注册号第21930526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16类，有效期自2018年01月07日至 2028年01月06日；

“北斗平安家校卡”商标注册号第21930359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38类，有效期自2018年01月07日至 2028年01月06日；

“北斗平安家校卡”商标注册号第21930303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35类，有效期自2018年01月07日至 2028年01月06日；



“”商标注册号第22331606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39类，有效期自2018年01月28日至 2028年01月27日；

“新橙北斗”商标注册号第23051776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9类，有效期自2018年02月28日至 2028年02月27日；

“橙魔方”商标注册号第23051304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38类，有效期自2018年03月07日至 2028年03月06日；

“贝贝行”商标注册号第23650785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9类，有效期自2018年04月07日至 2028年04月06日；

“贝贝行”商标注册号第23651075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42类，有效期自2018年06月14日至 2028年06月13日；

“贝贝行”商标注册号第23650948号，核定服务项目为第38类，有效期自2018年07月07日至 2028年07月06日；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我国北斗三号基本系统完成建设，开始向全球提供服务，北斗系统从区域走向全球，正式迈入全球化应用时代。同时，面对贸易争端等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多，国家从政策层面空前重视自主创新发展，进一步明确了核心领域产品实现国产化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国家自主创新和军民融合战略，秉承“创新、责任、感恩、自律”的核心价值观，继续加强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以及销售队伍建设，夯实主营业务竞争力，挖掘了发展新动能。受益于产业政策利好，2018年公司元器件、视频图像业务实现较快增长，受合营企业杭州振芯静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影响，公司业绩总体较去年同期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356.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54%；营业利润1,953.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7.47%；利润总额2,522.2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9.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7.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7.0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加大研发投入，自主创新产品拓展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践行“技术领先、质量可靠、服务升级”的产品理念，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

在高性能集成电路领域，公司主要在频率合成器、SoC、高速接口、软件无线电等重点方向加大技术创新。在频率合成器方向，突破了国内SiGe工艺最高工作频率设计极限，工作频率、相位噪声指标得到显著提升；在软件无线电方向，建立了宽带射频收发电路设计、仿真和验证等技术平台，形成了SDR芯片Top—Down的设计流程，提升了镜频抑制、本振泄露等性能指标；微波组件方向，突破了KU波段收发组件设计技术，KU波段低相噪频综相位噪声和高速DDS快速跳频指标达到预期；在高速接口与微系统方向，突破了高速接口全芯片8000V ESD电路设计技术，突破了2.1Gbps同轴线双向数据收发、实现了12.5Gbps高速固定低延时收发；LVDS芯片突破了高速数据与低速控制信号融合传输技术，在提升视频信号传输带宽的同时，极大地降低了系统成本；视频处理芯片完成了图像增强处理算法、H.265编解码算法技术的芯片化，SoC产品性能指标显著提升。

在北斗及卫星综合应用产品领域，北斗导航抗干扰SOC芯片、大S射频芯片等产品性能得到提升、功耗进一步降低；自主研发的北斗三号终端在某项目技术比测中获得三个型号三个第一的优异成绩，继续保持了公司终端在抗干扰、接收灵敏度、可靠性等核心指标的领先水平；在多模终端研制方面，实现了北斗三号/GPS/GLONASS多系统多体制信号接收处理，成功研制了北斗三号RNSS验证终端和MEO通信收发设备，多次参加了系统联调；紧跟行业客户需求，继续推进低成本、便携式、融合信息及定制型等重点项目终端的研发进度和优化，取得了救生终端方向系列小型化单模、多模北斗嵌入式模块设计的技术突破，较大提升了发射功率、功耗等指标。

2、主抓重点项目和市场，延伸产品服务体系

报告期内，基于外部环境变化，公司集成电路的核心产品应用迎来了市场机遇，重点产品DDS、视频处理芯片的市场需求增速较快。公司立足“以科技创新夯实市场基础，以优质服务赢得客户信任”，重点加强专用市场销售，在加大自主研发的同时，加强了与外部团队的合作，进一步延伸了产品服务体系，逐步拓展通信、汽车、铁路、电子以及无人机图传等领域，为实现从集成电路供应商到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奠定基础。

在北斗应用方面，随着北斗产品市场应用逐渐多元化，公司着重加大了北斗民用市场的拓展力度，基于低成本、融合式应用方面的竞争优势，在智慧旅游、能源、铁路、地灾监测等领域取得了一定进展。通过整合高精度应用服务与真三维数据管理，重点围绕云、贵、川地区整合本地资源推动区域合作，落地了贵州地灾防治示范工程、都江堰北斗真三维智慧灌区示范项目、凉山州地质灾害站点监测项目等；创新开发了优徒户外越野赛事保障平台，推进了我行户外旅游系统与优途的“智慧景区+赛事合作”服务的市场新模式，完成了百余场国内外户外赛事及活动。

在视频图像领域，继续加强传统优势地域的市场粘度，在智慧城市、公安系统集成方面，承接了多个区县的天网工程、“雪亮工程”以及市政公安、交通等项目，入围了四川四大运营商的核心合作伙伴目录，奠定了未来在创新业务和ICT信息业务全面合作的基础。同时，“智能督察系统”已上线并试运行，实现在成都公安辖区内的试点部署。机场进程管控系统完成算法验证和框架初步搭建，已实现4个机场的试点部署，识别率从50%提升到80%；铁路方面，高速综合检测车CPU板卡和路机车综合检测系统CPU板卡完成高铁试验平台测试；VR动捕系统完成产品小批量销售，实现了前端设备到后端平台的系统级供应商的转变。

3、延续改革，全方位挖掘发展新动能

外部环境、市场格局的变化推动公司发展策略进行调整，2018年公司继续在各项重点工作中落实贯穿“改革”，全面推动建设“创新型”企业管理文化。2018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算法、嵌入式软件、MMIC岗位评价新标准，深入开展了从单功能设备到融合式应用研究、力争全面实现从芯片提供商到系统方案提供商的转变。以“技术创新、市场优先”为准则，梳理了核心技术团队架构和各级管理体系制度，多方式探索利益分享机制，建立了适应企业市场化运作的价值分配体系，使员工个人价值和公司价值有效结合，全方位激发员工能动性。从组织机构调整、项目管理优化到绩效考核方式的改变，公司的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科研生产、团队建设、人员管理等各方面工作都在改革中初见成效，开启了公司业务模式发展的新动能。

4、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助推公司长远发展

人才是公司核心战略资源，公司一直以来坚持“以事业留人”、“以人为本”，注重关键技术岗位、核心岗位的人员梯队建设，着力打造一批行业的技术创新带头人，确保公司持续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的源动力。为加强团队凝聚力，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等议案，最终向公司7名核心管理人员授予335万股限制性股票、28名核心骨干授予749.5万份股票期权，建立了核心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分享成果的长效机制。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提高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增强团队的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骨干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为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而奋斗。下一步公司仍将继续完善多层次、多模式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使人才“引得来、用得好、留得住”。

5、知识产权和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申报专利13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新申请软件著作权20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51项，其中发明专利65项、实用新型专利74项、外观设计专利12项；合计拥有软件著作权82项，合计获得注册商标42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获得“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颁发的“卫星导航定位创新应用奖”、获得国家科技部颁发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资质”、获得成都市新经济发展委员会颁发的“2018年成都市新经济百家重点培育企业”、入围了四川四大运营商的核心合作伙伴目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356.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54%。

驱动主营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如下：

(1) 受高性能集成电路行业订货量增长影响，本期元器件产品实现销售收入5,665.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5.21%。

(2) 受项目承接量、研发进度及项目验收节点影响，本期设计服务业务实现收入4,487.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0%。

(3) 受行业订货减少的影响，本期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终端实现销售收入15,557.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5.03%。

(4) 受市场竞争及产品转型影响，北斗运营服务本期实现收入1,070.2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0%。

(5) 公司以开拓优质资源和精品工程为目标，积极拓展公安、交通、教育、电信行业市场，本年重点保障“成都天网”项目、泸州智慧城市项目、宜宾天网项目实施，积极开拓泸州雪亮工程项目、古蔺智慧城市项目、马尔康天网项目实施，同时继续推进高附加值视频图像模组产品的销售，本期安防监控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7,484.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68%。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23,302.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1%，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安防监控业务收入比重增长，安防监控业务设备成本、施工成本增长，毛利率下降影响。

报告期发生期间费用20,575.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49%，其中销售费用3,604.88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管理费用9,248.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64%，主要系人工费用增加所致；研发费用7,413.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62%，主要系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所致；财务费用308.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83%，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03.2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4.56%，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回款情况良好，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报告期其他收益3,018.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88%，主要系重大专项项目政府补助根据研制进度结转收益增加所致。

报告期投资收益-1,216.2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0.33%，主要系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其中本报告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参股公司东方道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旗下参股产业基金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

资东方道迩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风险，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公司按持有杭州振芯静元的股权比例计提投资损失1,395.62万元所致。

综合上述利润变动因素，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953.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7.47%；利润总额2,522.2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9.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7.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7.0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3,563,011.45	100%	441,185,432.22	100%	0.54%
分行业					
元器件	56,649,980.80	12.77%	32,333,402.07	7.33%	75.21%
设计服务	44,872,047.69	10.12%	45,463,738.16	10.30%	-1.30%
卫星定位终端	155,576,741.68	35.07%	239,471,830.67	54.28%	-35.03%
北斗运营	10,702,718.69	2.41%	10,876,568.33	2.47%	-1.60%
安防监控	174,846,437.97	39.42%	113,039,892.99	25.62%	54.68%
其他	915,084.62	0.21%			100.00%
分产品					
元器件	56,649,980.80	12.77%	32,333,402.07	7.33%	75.21%

设计服务	44,872,047.69	10.12%	45,463,738.16	10.30%	-1.30%
卫星定位终端	155,576,741.68	35.07%	239,471,830.67	54.28%	-35.03%
北斗运营	10,702,718.69	2.41%	10,876,568.33	2.47%	-1.60%
安防监控	174,846,437.97	39.42%	113,039,892.99	25.62%	54.68%
其他	915,084.62	0.21%			100.00%
分地区					
东北	1,173,576.50	0.26%	15,264,520.22	3.46%	-92.31%
华北	167,803,613.37	37.84%	222,478,650.28	50.44%	-24.58%
华东	39,489,116.34	8.90%	13,110,616.77	2.97%	201.20%
华南	46,588,312.13	10.50%	43,360,796.80	9.83%	7.44%
华中	6,014,143.13	1.36%	15,518,088.71	3.52%	-61.24%
西南	172,727,630.74	38.94%	124,433,323.48	28.20%	38.81%
西北	9,766,619.24	2.19%	7,019,435.96	1.58%	39.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元器件	56,649,980.80	18,765,536.67	66.87%	75.21%	31.13%	11.13%
设计服务	44,872,047.69	28,645,123.76	36.16%	-1.30%	-25.42%	20.64%
卫星定位终端	155,576,741.68	57,161,981.31	63.26%	-35.03%	-38.15%	1.85%
北斗运营	10,702,718.69	4,696,987.01	56.11%	-1.60%	2.29%	-1.67%
安防监控	174,846,437.97	123,192,527.61	29.54%	54.68%	73.22%	-7.55%
其他	915,084.62	560,586.19	38.74%	100.00%	100.00%	38.74%
分产品						
元器件	56,649,980.80	18,765,536.67	66.87%	75.21%	31.13%	11.13%
设计服务	44,872,047.69	28,645,123.76	36.16%	-1.30%	-25.42%	20.64%
卫星定位终端	155,576,741.68	57,161,981.31	63.26%	-35.03%	-38.15%	1.85%
北斗运营	10,702,718.69	4,696,987.01	56.11%	-1.60%	2.29%	-1.67%
安防监控	174,846,437.97	123,192,527.61	29.54%	54.68%	73.22%	-7.55%
其他	915,084.62	560,586.19	38.74%	100.00%	100.00%	38.74%

分地区						
东北	1,173,576.50	1,565,243.20	-33.37%	-92.31%	-83.18%	-72.39%
华北	167,803,613.37	67,305,384.60	59.89%	-24.58%	-31.15%	3.83%
华东	39,489,116.34	14,615,797.13	62.99%	201.20%	69.13%	28.90%
华南	46,588,312.13	39,466,653.63	15.29%	7.44%	89.51%	-36.68%
华中	6,014,143.13	1,401,497.95	76.70%	-61.24%	-73.15%	10.34%
西南	172,727,630.74	104,625,009.52	39.43%	38.81%	38.61%	0.09%
西北	9,766,619.24	4,043,156.52	58.60%	39.14%	11.98%	10.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元器件	原材料	11,235,367.43	4.82%	7,695,147.72	3.48%	46.01%
元器件	外协加工	6,583,886.60	2.83%	5,778,577.13	2.62%	13.94%
卫星定位终端	原材料	50,549,218.82	21.69%	80,562,400.76	36.48%	-37.25%
北斗运营	原材料	4,696,987.01	2.02%	4,591,700.96	2.08%	2.29%
安防监控	材料设备	83,875,517.37	35.99%	49,730,200.35	22.52%	68.6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本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控股子公司1户，减少控股子公司0户。

新设子公司

1) 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与凉山州国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普瑞格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设立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共同在凉山州成立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本期实际已出资255万元）；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经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公司自该公司成立日期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9,304,218.4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1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2,989,169.81	14.20%
2	客户二	43,719,267.08	9.86%
3	客户三	39,982,900.00	9.01%
4	客户四	32,732,000.00	7.38%
5	客户五	29,880,881.60	6.74%
合计	--	209,304,218.49	47.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9,477,455.6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1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0,478,311.94	9.77%
2	供应商二	13,903,103.87	6.64%
3	供应商三	13,210,297.46	6.31%

4	供应商四	11,885,742.33	5.67%
5	供应商五	10,000,000.00	4.77%
合计	--	69,477,455.60	33.1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6,048,810.60	35,611,314.03	1.23%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92,487,766.29	79,292,010.82	16.64%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9.58 万元、增长 16.64%，主要系本报告期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083,166.72	2,489,783.75	23.83%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9.34 万元、增长 23.83%，主要系本报告期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4,131,076.26	49,216,407.18	50.62%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491.47 万元、增长 50.62%，主要系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核心器件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元器件及模块项目95项，重点技术方向包括频率合成器、视频图像、SoC、高速接口、软件无线电、硅基多功能芯片等，各类项目按计划进展有序。通过相关项目的研发，未来公司将突破并掌握实现元器件功耗更低以及稳定性和可靠性更高的核心技术，满足通信、电子、船舶等市场需求，实现国产化替代。

卫星应用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共开展科研项目70项，重点技术方向包括卫星导航/定位/通信、北斗二号产品融合应用、北斗三号、组合导航等各型终端及模块，各类项目按计划进展有序。通过相关项目的研发，公司在高动态、高精度、抗干扰、低成本、低功耗等方面的技术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未来并将形成更全系列型号、更多应用面的北斗三号新导航体制下的系列终端产品，实现市场应用从航天、航空到地面到水上及水下，从特种行业到国民经济重点行业到大众消费的全覆盖，提供更全面、更智能的卫星综合服务。

视频图像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光、机、电技术共开展研发项目34项。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开展的人工智能技术已取得多项突破，从平台技术、AI算法、数据处理已形成技

术积累，并逐步形成知识产权，项目稳步推进。在算法团队中，基本实现了“人工智能”对传统算法生产流程的替换，重点对光电吊舱、人工智能算法以及VR动补摄像机方面加强技术攻关。通过相关项目和技术的研发，公司相关产品将在宽动态视频监控、信号处理、目标识别等领域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76	412	3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7.96%	52.22%	42.02%
研发投入金额（元）	97,446,774.79	65,708,750.97	71,193,858.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1.97%	14.89%	16.3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3,315,698.53	16,492,343.79	6,647,592.2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3.93%	25.10%	9.3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44.19%	39.31%	11.7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总额9,744.6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21.97%、较上年同期比重增长7.08%，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大了自主创新项目及产品的研发投入。其中：在高性能集成电路领域，公司主要在频率合成器、SoC、高速接口、软件无线电等重点方向加大研发，实现技术突破；在北斗及卫星综合应用产品领域，公司在北斗三号产品应用研制、北斗二号产品的融合应用等方面，研制形成多款新产品；在北斗系统及运营领域，公司在基于卫星互联网综合应用服务云平台、真三维GIS地理信息系统等方面，加大技术与服务整合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33,464.84	379,028,368.01	3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875,082.61	382,632,227.17	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8,382.23	-3,603,859.16	2,512.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202,936.98	115,972,369.25	273.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452,197.63	137,448,473.59	26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49,260.65	-21,476,104.34	-20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80,500.00	106,500,000.00	13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16,276.61	54,105,966.64	4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064,223.39	52,394,033.36	234.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773,344.97	27,314,069.86	620.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3,180.51万元、增加34.7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056.22万元、增加2,512.92%，主要系本报告期特种行业客户回款较上年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906.18万元、增加37.86%，以及本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274.33万元、增加19.74%所致；

2) 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1,723.06万元、增加273.54%，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投资到期收回同比增加31,500万元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6,100.37万元、增加262.65%，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同比增加33,000.00万元，以及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同比增加所致；

3)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4,878.05万元、增加139.70%，主要系公司实施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收到限制性股票出资2,891.05万元；子公司新橙北斗增资扩股引进投资者，共取得四川发展、天府弘威基金出资款12,400万元；子公司新橙北斗本报告期新成立控股子公司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少数股东出资款245万元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611.03万元、增加48.26%，主要系偿还借款及利息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162,565.62	-48.22%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投资	否

			收益以及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	1,032,123.30	4.09%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738,894.49	22.75%	主要系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50,000.00	0.20%	主要系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30,180,439.58	119.66%	主要系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9,326,719.34	29.72%	262,553,374.37	20.56%	9.16%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9,677.33 万元、比重增加 9.16%，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695.8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24.9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506.42 万元所致。
应收账款	337,538,822.62	21.84%	367,155,826.28	28.75%	-6.91%	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2,961.70 万元、比重减少 6.91%，主要系本报告期特种行业客户回款较上年增加所致。
存货	225,850,781.79	14.61%	215,414,789.73	16.87%	-2.26%	
长期股权投资	32,325,831.72	2.09%	47,666,236.00	3.73%	-1.64%	
固定资产	74,371,054.68	4.81%	77,623,047.95	6.08%	-1.27%	
在建工程	2,376,677.38	0.15%	2,228,332.56	0.17%	-0.02%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6.47%	56,500,000.00	4.42%	2.05%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2.26%	50,000,000.00	3.91%	-1.65%	
长期应收款	108,941,764.50	7.05%	37,981,983.42	2.97%	4.08%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7,095.98 万元、比重增加 4.08%，主要系本报告期安防监控 BT 项目竣工验收确认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78,953,996.2	11.58%	148,115,856.97	11.60%	-0.02%	

	2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3,568,529.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橙北斗	子公司	通信终端制造、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12960 万元	236,602,927.20	177,776,285.07	11,432,630.01	-13,102,179.99	-11,638,071.18
国翼电子	子公司	安防设备及系统	5000 万元	135,615,014.05	61,476,445.66	115,296,207.44	462,973.66	1,513,561.88
国星通信	子公司	导航卫星地面终端	3100 万元	551,979,380.10	385,733,913.58	152,411,605.52	34,351,922.53	31,442,915.56
国翼恒达	子公司	北斗器件、模块研发	6629.06 万元	16,753,131.60	-1,188,970.81	10,523,663.06	-7,961,396.26	-7,961,396.2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我国国民经济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随着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旧动能接续转换，经济逐步迈向高质量发展。同时由于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增多，中美贸易争端、去杠杆的深入推进，我国经济又处在结构转型升级的阵痛期，民营科技企业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和发展机遇。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加速卫星应用与基础设施融合发展，将构建卫星遥感、卫星通信广播、卫星导航定位三大系统，到2020年基本建成主体功能完备

的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基本实现空间信息应用自主保障，形成较为完善的卫星及应用产业链。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均为高新技术产业，属于国家“十三五”规划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在规模、技术及研发、业务布局、队伍与管理等方面形成领先优势，尤其在核心器件、卫星导航终端和视频图像等产品方面优势明显。面对经济新常态，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落实“N+e+X”战略，始终围绕国家政策规划布局卫星导航、卫星通信、卫星遥感应用，构建卫星互联/卫星航天大数据产业链。

1、集成电路产业

（1）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集成电路产业是包括5G、人工智能、物联网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为促进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将集成电路放在重点推进产业的首位，彰显了国家发展集成电路的决心。《中国制造2025》提出把“推动集成电路及专用装备发展”作为重点突破口，以集成电路产业核心能力的提升推动“中国制造2025”战略目标的实现。《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提出要加大集成电路等自主软硬件产品的技术攻关和推广，攻克集成电路装备等方面的关键核心技术，为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和国家安全提供保障。

此外，近年来物联网、智能终端、汽车电子、AI及5G等新兴领域的快速发展，催化了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2018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达到5,740亿元，同比增长22.9%。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已逐渐从过去利用资本优势规模扩张的阶段逐渐加快向技术研发立足的成熟阶段转型，其中集成电路封装技术接近国际先进水平，部分关键装备和材料实现从无到有，集成电路产业实力显著提升。然而目前国内集成电路产业自给率仅约30%，自给率仍然偏低、产业领军人才匮乏、关键装备、核心材料基本依赖进口、“芯片—软件—整机—系统—信息服务”产业链协同格局尚未形成。

（2）公司在集成电路领域的行业地位变动趋势

公司是国家核心元器件重点骨干企业，拥有相关高性能IC设计十余年的技术积累和品牌优势，长期致力于高性能集成电路的设计、研发及测试，自主掌握了包括DDS，视讯类芯片、频综类芯片、MEMS在内的一系列核心技术；公司目前主要在频率合成器、SoC、高速接口、软件无线电等重点方向加大技术创新，加强了市场拓展。2019年，公司还将持续专注于以高性能集成电路为重点的技术研发，快速推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项目产业化。同时，公司

还将持续引进优秀研发人才，进一步激励研发团队的创新能力，夯实产品创新的基础，继续保持在国内特种行业相关领域的领先地位。

2、北斗卫星导航产业

（1）北斗卫星导航产业的发展现状及趋势

2018年，北斗三号共发射10箭19星，北斗系统全球覆盖加速建设，正式迈入全球化应用时代。《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发展白皮书》显示2017年我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产值已达2,550亿元，同比增长20.4%，其中北斗对产业产值贡献率已达80%，行业应用成为北斗产业的主流市场。当前我国正处于北斗应用产业快速发展的时期，北斗卫星应用技术呈现出从单一导航系统应用向多系统兼容应用转变，从以导航应用为主向导航与移动通信、互联网等融合应用转变，从终端应用为主向产品和服务并重转变的三大发展趋势，并不断拓展出新的北斗应用领域。未来，随着北斗高精度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的提升以及人们对导航定位精度要求的不断提高，北斗在安全监控、健康监测、智慧城市、自动驾驶等领域将迎来蓬勃发展。

（2）公司在北斗导航领域的行业地位及变动趋势

公司是国内北斗卫星导航领域龙头企业，作为北斗导航全产业链覆盖领先企业，拥有核心技术及经验优势。2018年，为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加强技术优势，公司除继续加强北斗芯片及终端产品的技术攻关和新产品研制，还加大了北斗产品在轨道交通、通用航空、海洋产业、能源行业和环境监测行业的探索应用力度。随着北斗产业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公司在卫星导航芯片、设备、系统集成、运营服务等产业链各个环节积极布局，在未来北斗产品应用涉及的诸多行业应用领域公司将占据领先优势。

3、视频图像应用领域

（1）视频图像应用行业现状与发展趋势

视频监控是“平安城市”建设的核心，也是“智慧城市”、“雪亮工程”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十三五规划、雪亮工程、十九大报告”等不断强调提升安防视图资源共享协作及联网率、高清化建设。同时伴随“工业4.0”和“中国制造2025”的实施，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GPU/FPGA/TPU等智能芯片技术和深度学习算法技术快速进步和成熟，安防产业逐步从传统的“网络化、数字化、高清化”向“AI智能化”发展。4K高清、H.265、超星光等已成为行业主流技术，数据处理的精度和深度得到大幅提升，视频处理也逐渐由传统事后查找逐渐向事中管理、事前阻止进行智能化演进。技术的进步、国家政策的不断支持和海外

动荡的局势大幅提升了安防行业的市场需求，2017年我国安防行业产值达6,480亿元，安防产品产值突破 2,000 亿元。

2018年“雪亮工程”首次被写入中央一号文件，随着平安城市逐步向下渗透，雪亮工程有序衔接乡镇，视频监控行业依然有巨大的市场增量空间，根据“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我国将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从短期来看，尽管目前国家开始逐步清理和叫停PPP项目，但增加摄像头密度、完善联网应用等相关建设仍在有条不紊地推进。从长期来看，我国的安防建设正在向更高清、更智能的“AI+安防”演进，AI技术将成为推动安防行业的主要力量，未来安防行业将形成人工智能公司、安防厂商、集成商、云服务商并立的格局，“一站式产品+智能方案+定制化服务”将成为行业主流趋势。

(2) 公司在视频图像应用领域的行业地位及变动趋势

公司在视频图像安防监控领域深耕多年，自主掌握了宽动态视频采集、快速聚焦、微光夜视、红外成像、去雾/去云/去霾算法处理、视频实时无缝拼接等核心技术和算法，目前已拥有成体系、成系列的智能视频产品，并实现在交通、公安、智慧城市领域的广泛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智能督察系统、VR动捕摄像机、铁路机车专用板卡、机场进程管控系统、乘务员状态预警提醒模块项等新项目的研制。基于视讯类芯片技术和系统工程经验，公司围绕“高清智能”开展行业系统集成项目，集中资源，重点突破，新承接多个地区的天网工程、“雪亮工程”以及市政公安、交通等项目，入围了四川四大运营商的核心合作伙伴目录，奠定了未来在其它业务全面合作的基础，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西南地区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中的市场地位。

4、遥感应用领域

(1) 遥感应用领域现状与发展趋势

2017年我国地理信息产业产值达5,180亿元，同比增长18.8%，预计到2020年产值有望超过8,000亿元。根据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纲要，到2020年要基本建成覆盖全国的信息平台，实现数据互通共享，实现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平稳运行。2018年，我国自主研发的高分5号、高分6号遥感卫星相继发射成功，实现了紫外至长波红外谱段的全谱段观测，并为环境污染监测、农业资源监测、林业调查、防灾减灾救灾等行业提供有力支撑。此外，空间信息基础设施的实施、星座计划以及航空摄影技术革命大幅提升了遥感数据的丰富度和质量。

尽管目前我国遥感技术已成熟应用在包括军事情报获取、地灾预警、土地确权、地下管

线普查、不动产登记等重点领域，遥感行业市场规模逐步扩大。但是我国遥感技术过度集中于国防、科研及政府领域，依然没有实现大众化、定制化服务的广泛应用，呈现出技术水平快速提升但应用局限性强，商业化水平较低的特点。整个行业应用，仍是围绕传统使用数据服务模式，在数据、软件、设施和人力的投入过高，制约了基层单位、企业和个人应用遥感技术的积极性和可行性。未来，我国遥感产业仍需提高数据覆盖率，降低数据使用成本，形成对数据、信息的按需使用，并通过“互联网+”形成产业链上的创新创业环境来补齐产业链的上下游缺失环节，扩大市场应用领域。

（2）公司在遥感应用领域的行业地位及发展机遇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计划在2019年年底前完成全国统一调查、成果核查验收和统一时点变更等工作。根据财政部《第三次土地调查经费预算》显示，国土三调的经费预算总计达132.56亿元。目前前期准备、遥感、数据库及管理系统开发工作已初步完成，预计2019年将迎来地方采购高峰。公司参股的东方道迳是专业从事研发和销售遥感数据产品及应用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领先的遥感地理信息数据服务提供商，积累了十余年的遥感数据资源、遥感数据处理能力、增值服务能力和丰富的客户资源，曾参与了国土部2008年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为政府客户提供了大量的卫星影像及分析结果。通过参股东方道迳，公司依托其地理信息领域积累多年的优势，打造融合高端智能硬件、导航、通信、遥感为一体的“卫星综合应用”产业链。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秉承“创新驱动，技术融合，全球视野”的技术发展方针，专注发展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视频图像等主营业务，并在此基础上不断探索产业链上下游对外投资的机会，通过充分发挥对外投资的协同效应来扩展销售渠道和提升技术水平，最终提升运营效率。同时，加快产业化，力争在传感器、光电、组合导航、卫星遥感、卫星通信等领域形成一批国际、国内领先的重点产品；三是打造基于新智能硬件的卫星互联网服务“N+e+X”核心竞争力，实现在信息安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长足发展；四是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和产业方向，在巩固特种行业业务的同时积极发展面向大众的服务。积极构建卫星综合应用和航天大数据应用平台，致力成为国内空天信息一体化的民营龙头企业。

（三）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加强了行业市场拓展，夯实了主营业务。但受市场环境变化及对外

投资减值等多方面影响，公司业绩较去年同期下降。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概述”。

2019年，公司将继续落实发展战略及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积极调整经营及市场策略，重点开拓行业市场，全面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技术产品创新

在高性能集成电路领域，继续提升DDS、频综类芯片、视讯类芯片关键指标性能，加强SOC、软件无线电新产品技术创新。在北斗领域，加大导航与其他通信技术融合产品的开发；加大民用/行业用产品的开发力度，特别是行业/大众化产品的开发力度。在视频图像领域，不断扩大现有产品的行业应用范围，加大“人工智能”对传统算法生产流程的替换，实现产品升级、技术革新，加大在VR动捕摄像机、智能督察系统、铁路机车专用板卡、无人机机载设备、AI人脸比对平台等新产品的开发落地和市场推广力度。

2、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将持续以“铸中华利器、挺民族脊梁”为企业宗旨，把讲政治、讲奉献、将拼搏、讲诚信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基本理念，贯穿于企业文化建设始终，形成以“创新、执着、包容、自律”为核心的“铁军”文化体系，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精神动力。

3、人才队伍建设

继续贯彻公司“以人为本”的人才方针。构建系统科学、灵活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与服务体系：一方面，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储备工作。另一方面，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双通道建立高层管理人员甄选与流动体系，打造专业化管理团队，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同时，继续完善多层次、多模式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使企业所需人才“引得来、用得好、留得住”，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人才保障。

4、资本运营

公司将依托技术积累和坚实的产业基础，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和产业基金，提高对外投资和产业并购的质量和广度，不断增强公司的产业发展厚度，不断聚集较大规模的产业资本和孵化前沿战略产业技术和产品，提升产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此外，公司还将根据资金需求和融资成本合理地选择融资工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使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公司还将不断加强自身规范运作，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和风险防范。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维护公司公开和透明的良好市场形象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涉及未来的规划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

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1、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的风险

2018年3月2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股东莫晓宇、谢俊、柏杰、徐进诉讼请求判令解散国腾电子集团一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2018年9月14日，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一审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川 0191 民初 3475 号，同意原告解散被告国腾电子集团的请求（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2018年10月9日，国腾电子集团股东何燕不服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2018）川0191民初3475号《民事判决书》的一审判决结果，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诉讼案件尚未有新的进展情况。上述诉讼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但存在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并根据本案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费用上升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北斗关键元器件、北斗终端研发属于高新技术领域，技术进步和更新较快，研发投入一直保持着较高水平；同时，人才竞争一直很激烈，人力成本较高；另外，公司视频图像业务和北斗+互联网新业务处于市场拓展阶段，前期拓展费用较高。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一是不断加强研发项目管理，严格控制项目流程，加强人才绩效考核制度，控制研发费用；二是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加强市场团队建设，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3、新产品开发风险

作为高科技型企业，公司的新产品包括行业级和消费级产品，其中行业级产品大部分为国家空白和急需的高技术产品，技术难度大、复杂，开发周期长，研发投入高，存在一定的技术开发风险。而消费级产品虽然技术复杂度相对较低，但市场竞争激烈且迭代速度很快，对成本控制和时效性有极高的要求。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策略，通过多维度加强新产品立项评审和

前期技术的验证，力争降低新产品研发失败和不能如期产生效益的风险。

4、行业风险

新常态下的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世界经济增长低迷态势仍在延续。尤其贸易争端以来，国家空前重视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自主创新，不断加大了政策和资本的扶持力度，越来越多的新进入者参与行业竞争，未来公司主营行业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市场环境变化带来的风险。面对经济新常态，如何在维持主营业务的情况下，挖掘公司新的增长潜力，丰富公司盈利模式，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性。

基于此，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落实“N+e+X”战略，构建卫星互联/卫星航天大数据产业链，大力拓展公司在高性能IC、卫星综合应用、光电视讯等领域的科研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测试能力和批量生产能力，加大行业市场拓展，创新核心技术、推出新产品适应行业需求，提升核心竞争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3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调研/2018年3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3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调研/2018年3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4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调研/2018年4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调研/2018年5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6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调研/2018年6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8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调研/2018年8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审议程序和决策机制完备。公司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59,35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1,187,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1,187,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5,814,900.8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57%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9,993.94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7,013,061.6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9,503,145.30 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701,306.17 元后，公司 2018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5,814,900.82 元。</p> <p>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5,93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118.7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结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主营业务发展。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结存的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用于北斗研发基地建设及主营业务发展。

2、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结存的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用于主营业务发展。

3、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5,935万股为基数，向公司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1,118.7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结存的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用于主营业务发展。该预案还将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11,187,000.00	16,169,993.94	69.18%	0.00	0.00%	11,187,000.00	69.18%
2017 年	0.00	30,539,76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40,007,5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何燕保证不会从事或促使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振芯科技或振芯科技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9 年 07 月 22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填报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除振芯科技及振芯科技控股子公司外的企业保证不会从事或促使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	2009 年 07 月 22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填报日，承诺主体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振芯科技或振芯科技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何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何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振芯科技及振芯科技控股子公司外），今后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振芯科技及振芯科技控股子公司资金。	2009年04月0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填报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除振芯科技及振芯科技控股子公司外）承诺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振芯科技及振芯科技控股子公司资金。	2009年04月0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填报日，承诺主体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振芯科技承诺申请的自有商标"国翼"和"GOTECOM"获准注册后,将不再使用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GoldTel"商标。	2009年02月11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填报日,承诺主体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注册的使用在第9类商品上的第3677904号普通商标许可给振芯科技使用在第9类商品上,商品图样为"Goldtel"。许可使用的期限自2008年8月1日起至2014年7月31日止,许可方式为由振芯科技无偿独占使用。上述注册商标有效期于2014年7月到期后,如振芯科技需要,国腾实业承诺将无条件继续将上述商标无偿许可给振芯科技独占使用。	2009年02月11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填报日,承诺主体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孙冰;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1. 业绩承诺数额：孙冰及其管理团队承诺东方道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2,600 万元、3,380 万元，即承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净利润年增长率为 30%，前述三个会计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合计 7,980 万元，否则视为未完成业绩承诺。</p> <p>2. 业绩补偿方式：如东方道迩未实现当年盈利承诺额，则投资方中的任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要求孙冰及其管理团队在前一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之后以股份转让的方式对实际净利润少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对其进行补偿。投</p>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9-01-01	<p>根据东方道迩经审计的 2016 年—2018 年净利润数据，均未达到《业绩承诺专项协议》约定的承诺目标，承诺方需履行相关业绩补偿义务。为保障承诺事项的履行以及团队的稳定，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将持有的东方道迩 9.46% 股份转让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翼恒达，关于上述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等权利亦由国翼恒达承接，待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国翼恒达将积极推进业绩补偿工作开展，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执行情况及时履行对外信息披露义务。截至填报日，该承诺正</p>

			<p>资方中的任一方提起业绩承诺可获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数-当年实现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提起方的投资额；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提起方的投资平均每股价格。在业绩承诺期间，投资方中的任一方有权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东方道迩做减值测试，如果东方道迩期末减值额大于利润补偿期内已经支付的补偿额，则孙冰及其管理团队还需另行补偿。补偿计算方式为：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利润补偿期内补偿责任人</p>			常履行中。
--	--	--	---	--	--	-------

			<p>已支付的补偿额。上述规定的股份补偿，孙冰承担连带补偿义务。</p> <p>3. 业绩奖励： 如东方道迩自 2016 年起超额完成当年盈利承诺额，孙冰及其管理团队有权每年以本次投资完成后的注册资本 6,716.41 万元为基数，要求东方道迩以面值向其定向增发、由其认购东方道迩总计不超过 10% 的股份（对应本次投资后注册资本 671.6 万元）作为业绩超额奖励。每年增发的股份比例计算方式为：当年增发股份比例=[（当年实现净利润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 累计承诺净利润数]*10%。</p>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果数电子商务	其他承诺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果数电子商务	2017 年 08 月 22 日	2018-02-22	截至填报日，承诺主体已完成承诺，未发生违反上

	有限公司	<p>有限公司（以下并称申请人）已充分知悉并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文件关于股份协议转让的有关规定。申请人确认并承诺：1、申请人提交的全部股份转让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合规。2、申请人已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依法合规地就本次股份转让履行了应尽的信息披露义务。3、申请人保证本次拟转让股份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司法、仲裁程序、其他争议或者被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4、申请人保</p>			述承诺之情形。
--	------	---	--	--	---------

		<p>证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法律障碍，或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时相关障碍能够消除。5、申请人保证本次股份转让不构成短线交易。6、申请人保证本次股份转让不违背双方作出的承诺。7、申请人保证自本次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今，本次拟转让的股份不存在不得转让的情形，且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文件规定</p>			
--	--	---	--	--	--

		<p>的不得减持相关股份的情形。8、申请人自愿承诺，自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 6 个月内，双方均不减持所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9、申请人自愿承诺，双方如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持股主体，在转让之后解除同一实际控制关系的，双方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在解除同一实际控制关系之后的 6 个月内，仍共同遵守双方存在同一实际控制关系时所应遵守的股份减持相关规定。10、申请人自愿承诺，在本次股份转让后减持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文件当前及今后作出的关于股份</p>			
--	--	--	--	--	--

			<p>减持的有关 规定，包括股 份减持相关 政策解答口 径等文件明 确的要求。</p> <p>11、申请人自 愿承诺，双方 提交的股份 转让申请经 深交所受理 后，至本次股 份转让过户 完成之前，相 关协议、批复 或者其他申 请材料内容 发生重大变 更，或者申请 人在本承诺 函中确认、承 诺的事项发 生变化的，双 方将自前述 事实发生之 日起 2 个交易 日内及时通 知深交所终 止办理，并自 本次提交申 请日 30 日后 方可再次提 交股份转让 申请。申请人 承诺，如提交 的股份转让 申请材料存 在不真实、不 准确、不完整 或者不合法 合规等情形， 或者任何一 方未能遵守 上述承诺的，</p>			
--	--	--	--	--	--	--

			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并自愿接受深交所对其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者纪律处分等措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上表中关于“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之“孙冰、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承诺方)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未履行完毕的情况及下一步计划说明如下:依据公司及相关投资方于2016年3月与承诺方签署的《业绩承诺专项协议》以及后续于2017年3月、2018年3月签署的关于《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专项协议》的两份备忘录的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业绩承诺期已满。根据东方道迩经审计的2016年—2018年净利润数据,均未达到《业绩承诺专项协议》约定的承诺目标,承诺方需履行相关业绩补偿义务。为保障承诺事项的履行以及团队的稳定,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将持有的东方道迩9.46%股份转让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翼恒达,关于上述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等权利亦由国翼恒达承接,待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国翼恒达将积极推进业绩补偿工作开展,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执行情况及时履行对外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一）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二）2017年，财政部分别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统称“金融工具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上述要求，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会计准则。	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在施行日按照新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首日执行新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1) 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与凉山州国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普瑞格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设立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共同在凉山州成立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本期实际已出资255万元）；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经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公司自该公司成立日期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敏、王小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诚信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诚信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的诚信情况

2018年3月，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通知，其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18)川0191民初3475号>及《民事起诉状》，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国腾电子集团股东莫晓宇、

谢俊、柏杰、徐进诉讼请求判令解散国腾电子集团一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2018年9月14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通知，经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2018）川0191民初3475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认为原告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作为合计持有被告国腾电子集团公司49%股份的股东，提出解散被告国腾电子集团公司的请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之规定，应予准许。

2018年10月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的书面通知，通知称国腾电子集团股东何燕不服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2018）川0191民初3475号《民事判决书》的一审判决结果，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本诉讼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但存在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腾电子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上述事项尚未有新的进展，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诚信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何燕女士《回函》，实际控制人何燕女士承诺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

- (1)判令本人承担支付义务的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形；
- (2)本人负有大额到期债务且未予清偿的情形；
- (3)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诚信状况的情形。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就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意见。

2、2018年5月25日至2018年6月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内部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6月5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8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公司《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8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18年8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授予期权登记完成时间为2018年8月8日。

6、2018年9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18年9月7日。

相关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2018年7月18日、2018年8月9日、2018年9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国星通信	2017年07月07日	1,750	2017年07月20日	1,75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实际于2018年8月6日提前还款并解除担保）	是	否
国翼电子	2017年09月07日	3,000	2017年09月1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实际于2018年9月18日提前还款并解除担保）	是	否
国星通信	2017年11月29日	6,000	2017年12月13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国星通信	2018年01月26日	6,000	2018年01月30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国翼电子	2018年09月10日	3,000	2018年09月1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9,7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9,7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5,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19,7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9,7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15,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1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存在该情况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存在该情况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19,500	0	0
合计		19,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受托机构（或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	预期收益（如	报告期实际损	报告期损益实	计提减值准备	是否经过法定	未来是否还有	事项概述及相
--------	-------------	----	------	------	------	------	--------	--------	--------	--------	--------	--------	--------	--------	--------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类型							率	有	益金额	际收回情况	金额(如有)	程序	委托理财计划	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营业部	商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2018年01月19日	2018年03月21日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取	4.70%	7.85	7.85	已到期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01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商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2018年03月02日	2018年04月09日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取	3.75%	19.52	19.52	已到期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14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	商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暂时闲置的自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05月25日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取	4.00%	19.18	19.18	已到期赎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有资金	日	日										2018-035 振芯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2,5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06 月 15 日	2018 年 09 月 26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到期 收取	4.65%	32.8	32.8	已到 期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2018-051 振芯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10,0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06 月 07 日	2018 年 09 月 07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到期 收取	3.50%	90.14	90.14	已到 期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2018-051 振芯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

区支行																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07 月 11 日	2018 年 09 月 11 日	银行 理 财 产 品	到期 收 取	3.60%	18.35	18.35	已到 期 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54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2,0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018 年 09 月 05 日	银行 理 财 产 品	到期 收 取	3.80%	7.29	7.29	已到 期 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60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2,0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16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到期 收取	4.35%	25.5	25.5	已到 期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60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10,0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8 年 12 月 25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到期 收取	3.40%	90.36	90.36	已到 期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78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商业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2,500	暂时 闲置 的自 有资 金	2018 年 10 月 09 日	2018 年 10 月 23 日	银行 理财 产品	到期 收取	2.40%	2.83	2.83	已到 期赎 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2018-081 振芯科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合计			43,000	--	--	--	--	--	--	313.82	313.82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振芯科技	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	转换器	2017年12月20日			无		协议	9,515.13	否	无	已累计确认其他收益1,970.93万元	2017年1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73 振芯科技: 关于签订"核高基重大专项"合同的补充公告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概述

公司一直以“铸中华利器、挺民族脊梁”为企业宗旨，把讲政治、讲奉献、讲拼搏、讲诚信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基本理念，始终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打造公开、透明、规范的上市公司为目标，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质量、安全以及员工权益保护管理体系和控制流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长期信任与共赢关系，注重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追求财富创造的同时，积极回馈社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以及边远地区农村扶贫工作。

（二）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的实现；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三）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一直将职工人才队伍的建设作为“一号工程”，根据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努力实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所有员工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和标准为员工提供福利保障，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法定福利的缴纳比例及缴纳基数依据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环境，建立了包括《内部审计制度》、道德委员会在内的相关内控制度，严格监

控并防范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情形的发生。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2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通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国腾电子集团股东莫晓宇、谢俊、柏杰、徐进诉讼请求判令解散国腾电子集团一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2018年9月14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通知。经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川0191民初3475号一审判决，认为原告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作为合计持有被告国腾电子集团公司49%股份的股东，提出解散被告国腾电子集团公司的请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之规定，应予准许。

2018年10月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国腾电子集团的书面通知。通知称国腾电子集团股东何燕不服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2018）川0191民初3475号《民事判决书》的一审判决结果，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诉讼案件尚未有新的进展情况。上述诉讼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但存在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并根据本案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1月，国星通信因科研生产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的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该事项经国星通信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6,000万元人民币（包含贷款本息），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对外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2、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向国翼电子增资，增资完成后，国翼电子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国翼电子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8年8月29日，国翼电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5,000万元。

3、2018年9月，国翼电子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申请期限为两年的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3,000万元人民币（包含贷款本息），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对外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4、2018年7月1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格魯電子有限公司（英文名称：Guru Electronic Limited），注册资本为150万美元，由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尚未出资），2018年9月17日已经四川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发改境外备[2018]第62号）文件批复并取得四川省商务厅发放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川境外投资[2018]N00125号）。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39,195	1.18%	3,350,000	0	0	-179,999	3,170,001	9,709,196	1.74%
3、其他内资持股	6,539,195	1.18%	3,350,000	0	0	-179,999	3,170,001	9,709,196	1.7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39,195	1.18%	3,350,000	0	0	-179,999	3,170,001	9,709,196	1.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9,460,805	98.82%	0	0	0	179,999	179,999	549,640,804	98.26%
1、人民币普通股	549,460,805	98.82%	0	0	0	179,999	179,999	549,640,804	98.26%
三、股份总数	556,000,000	100.00%	3,350,000	0	0	0	3,350,000	559,3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上述表格中：1)“境内自然人持股”和“无限售条件股份”变动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号)相关规定，每年初重新计算高管年度内可转让股份数量引起高管锁定股数量变动。2)“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为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180,000股（本期增加限售股1股，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计算数据四舍五入造成），以及公司完成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向7名核心管理人员授予3,350,000股限制性股票，引起公司股本增加3,350,000股，新股上市日期为2018年9月7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2018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

2018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8月8日，公司完成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授予登记，2018年9月5日，公司完成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梁智	0	0	230,000	23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 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 满 36 个月后解锁 40%
杨国勇	0	0	430,000	43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 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 满 36 个月

						后解锁 40%
黄伟	0	0	580,000	58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 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 满 36 个月后解锁 40%
杨章	0	0	900,000	9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 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 满 36 个月后解锁 40%
魏巍	0	0	540,000	54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 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 满 36 个月后解锁 40%
明园	0	0	405,000	405,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 自限制性

						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满 36 个月后解锁 40%
杨家伟	0	0	265,000	265,000	股权激励限售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满足解锁条件情况下，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解锁 30%，满 24 个月后解锁 30%，满 36 个月后解锁 40%
莫晓宇	254,100	0	0	254,1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鄢宏林	1,260,000	0	0	1,260,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杨国勇	405,000	0	0	405,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胡彪	691,875	0	0	691,875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徐奕	3,833,046	180,000	0	3,653,046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谢俊	95,174	0	1	95,175	高管锁定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6,539,195	180,000	3,350,001	9,709,196	--	--

注：上表关于“本期增加限售股数”合计数较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表中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相差 1 股，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计算数据四舍五入造成。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67,179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63,745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国腾电子集 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5%	165,860,000	0	0	165,860,000		
上海果数电子商 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17,170,000	-11,862,000	0	17,170,000	冻结	17,1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7%	13,278,800	0	0	13,278,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易 方达创业板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4%	8,619,950	8,619,950	0	8,619,950		
全国社保基金一 一六组合	其他	1.48%	8,277,813	8,277,813	0	8,277,813		
中国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传 统一普通保险产 品-005L-CT001 深	其他	0.87%	4,856,760	4,856,760	0	4,856,760		
姚刚	境内自然人	0.86%	4,800,000	0	0	4,800,000	质押	4,800,000
李勤	境内自然人	0.80%	4,460,000	-1,760,000		4,460,000	质押	4,460,000

				0				
徐奕	境内自然人	0.69%	3,833,046	-1,037,682	3,653,046	180,000	质押	2,700,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54%	3,000,000	3,000,000	0	3,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姚刚系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李勤、徐奕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65,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860,000					
上海果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7,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27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78,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19,950	人民币普通股	8,619,95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8,277,813	人民币普通股	8,277,81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4,856,760	人民币普通股	4,856,760					
姚刚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李勤	4,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0,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史继军	2,8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6,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姚刚系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李勤、史继军及与其他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股 139,860,000 股以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6,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165,86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莫晓宇	2005 年 09 月 27 日	91510100780115246Y	电子信息产业的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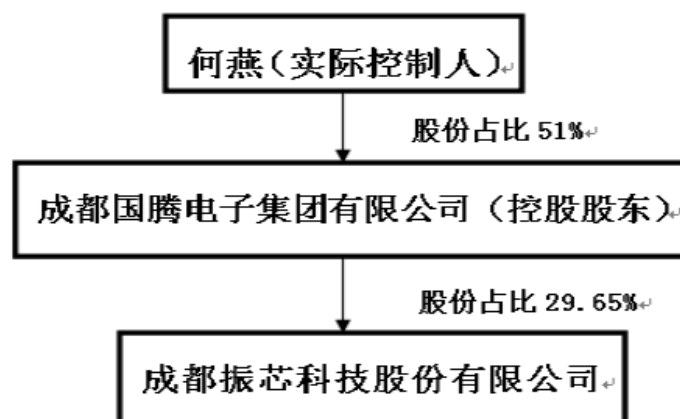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燕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莫晓宇	董事长	现任	男	61	2008年03月22日	2020年05月07日	338,800				338,800
谢俊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08年03月22日	2020年05月07日	126,900				126,900
柏杰	董事	现任	男	57	2008年03月22日	2020年05月07日					
徐进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5月12日	2020年05月07日					
徐奕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08年03月22日	2020年05月07日	4,870,728		1,037,682		3,833,046
杨国勇	董事、执行总经理、董秘	现任	男	40	2013年04月10日	2020年05月07日	540,000			430,000	970,000
邹寿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2	2016年06月13日	2020年05月07日					
傅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05月12日	2020年05月07日					
赵泽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4年05月12日	2020年05月07日					
王心国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1	2008年03月22日	2020年05月07日					
胡彪	监事	现任	男	57	2008年	2020年	922,500		230,625		691,875

					03月22日	05月07日					
王海琴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6年05月13日	2020年05月07日					
鄢宏林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6	2014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07日	1,680,000				1,680,000
杨洪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4年05月26日	2020年05月07日					
马旭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8年03月26日	2020年05月07日					
合计	--	--	--	--	--	--	8,478,928	0	1,268,307	430,000	7,640,62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莫晓宇先生，董事长，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指挥学院毕业，大学学历。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排长、连长、营长、副团职、正团职参谋。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国恒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董事长。

谢俊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195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电子科技大学微波与电磁场学硕士。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柏杰先生，董事，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北电讯工程学院（现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无线电专业本科学历，研究员。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

司董事兼总经理。

徐进先生，董事，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测绘学院空间与地面定位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杨国勇先生，董事，执行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执行总经理；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董事。

徐奕先生，董事，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微电子研究所专用集成电路设计中心硕士，多个国家、国防重大科研项目首席专家。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瀚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董事。

邹寿彬先生，独立董事，194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电子科技大学教授。

赵泽松先生，独立董事，195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理工大学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四川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傅江先生，独立董事，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四川大学刑法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四川大学法学院教师。

2、监事

王心国先生，监事会主席，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美国斯坦纳瑞大学MBA，电子科技大学EMBA，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资产评估师。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耀星公司（Shining Star Technology Limited）董事；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华威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蓉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董事；四川创智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创智天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成都创智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胡彪先生，监事，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昌航空工业学院材料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海琴女士，职工代表监事，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四川师范大学会计学学士，中级会计师。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职工代表监事；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杨洪强先生，副总经理，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专业博士，承担了多项省科技厅、国家863等研究课题；在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博士后研究期间，主要从事射频/低频模拟电路进行研究。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马旭凌先生，副总经理，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四川大学微电子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6月至2006年4月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总工办主任，2006年5月至今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先后分管科研、质量、测试、重大专项、市场、生产等方面工作。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鄢宏林先生，财务总监，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莫晓宇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09月20日		否
胡彪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3月08日		否
王心国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9月		否

			20 日		
徐进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 年 09 月 20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莫晓宇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7 月 24 日		否
莫晓宇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06 月 10 日		否
莫晓宇	成都国恒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8 月 15 日		否
谢俊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3 月 24 日		否
谢俊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否
柏杰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年 08 月 30 日		否
柏杰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6 月 16 日		否
柏杰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04 月 04 日		是
徐进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6 月 16 日		否
徐进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4 月 14 日		是
徐奕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24 日		否
徐奕	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11 月 13 日	否
徐奕	北京瀚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9 月 02 日		否
杨国勇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4 月 01 日	2017 年 04 月 01 日	否
杨国勇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24 日		否
胡彪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王心国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心国	耀星公司 (Shining Star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否
王心国	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心国	上海蓉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王心国	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	董事			是
王心国	四川华威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心国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执行总裁			是
王心国	成都创智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王心国	成都创智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王心国	四川创智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海琴	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海琴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鄢宏林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否
鄢宏林	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4年11月14日	2017年11月13日	否
鄢宏林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否
赵泽松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赵泽松	成都理工大学	会计系教授	2002年04月01日		是
傅江	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1998年07月01日		是
傅江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傅江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4月17日		是
傅江	四川大学法学院	教师	1985年07月01日		是
邹寿彬	电子科技大学	教授			是
杨洪强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04月01日	2017年04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非在职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其本人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5人，2018年公司实际支付薪酬465.7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莫晓宇	董事长	男	61	现任	124.25	否
谢俊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60	现任	56.05	否
柏杰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徐进	董事	男	56	现任	62.09	否
徐奕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36.21	否
杨国勇	董事、执行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50.01	否
邹寿彬	独立董事	男	72	现任	10	否
赵泽松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10	否
傅江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0	否
王心国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现任	0	是
胡彪	监事	男	57	现任	0	是
王海琴	监事	女	34	现任	19.28	否
杨洪强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32.97	否
马旭凌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9.25	否
鄢宏林	财务总监	男	46	现任	25.63	否
合计	--	--	--	--	465.7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杨国勇	董事、执行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9.90	0	0	430,000	8.63	430,000
合计	--	0	0	--	--	0	0	430,000	--	430,000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8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8
销售人员	112
技术人员	376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56
合计	7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162
大学本科	362
大专及以下	253
合计	784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设计基于岗位价值、员工技能及行业水平，在分配上遵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原则，并结合现代人力资源管理手段，进行了系统性优化，具体体现在以下三方面：一、围绕核心岗位开展了岗位评价及人岗匹配工作，让薪酬更加富有竞争力，有效打通晋升渠道；二、进一步完善了市场激励制度，将公司业绩目标实现了层层分解，有效增强了销售人员的积极性；三、完善了绩效考核制度，将公司重点业务目标与绩效深度挂钩，对公司重点KPI的过程控制起到了有效作用。

未来，公司将持续致力于价值评价及分配体系的打造，将进一步完善任职资格体系，持续开展岗位评价工作以及全面绩效管理，旨在营造透明且清晰的晋升渠道，提供有竞争力的行业薪酬，让真正为企业付出的“奋斗者”获得应有回报，从而充分打造吸引、聚集优秀人才的人力平台，为企业的发展持续提供优质的人力资源。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证监会颁布了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高度重视，确定了以董事长为主要负责人，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培训计划实施，并领导相关部门牵头落实新规的学习工作。一方面，制作新准则学习资料及，通过内部邮件、微信群发布学习PPT以及政策最新解读等知识；另一方面，组织现场学习，主要针对管理层、中干层以及负责公司资本运营、合规管理、风险控制等部门，拟定分批次培训计划和专项针对性培训计划。

同时，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针对员工知识、技能、素质评估中重要但是薄弱的环节进行了系统梳理，进一步完善培训制度，保证培训覆盖的全面性，提升培训深度。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新员工入职/岗位培训、外训的频次及质量，针对专业技术、项目管理等的培训次数达20次。公司高度重视对员工能力培养和职业发展，将不断持续完善和优化培训机制，致力于打造一只智慧、骁勇的战斗团队，全面提升企业人才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社会责任，组织学习了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运行。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同时，设置了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有效保障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参与决策和监督等权利。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聘过程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有关董事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等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工作绩效评价体系，依据“稳定骨干、按劳分配、兼顾公平”的激励原则，薪资上重点向业务骨干及有突出贡献员工倾斜；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员工权益保护，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组织依法行使职权，建立了与员工多元化的沟通交流渠道，旨在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办公场所及机器设备等各项资产，

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或者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2) 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完全分开，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3) 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 机构独立：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5) 业务独立：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2.86%	2018 年 04 月 18 日	2018 年 04 月 18 日	指定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及名称：2018-029 振芯科技：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0%	2018 年 06 月 11 日	2018 年 06 月 11 日	指定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及名称: 2018-049 振芯科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49%	2018 年 09 月 26 日	2018 年 09 月 26 日	指定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及名称: 2018-079 振芯科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傅江	10	10	0	0	0	否	3
邹寿彬	10	9	0	1	0	否	2
赵泽松	10	10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财务及日常经营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建设、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完善公司监督机制，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2018年度的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做了大量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共计8次，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分别出具了审核意见。在2017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门提交的2017年度财务报表。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就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其按计划安排工作，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并如期完成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初步定稿财务报告进行审议，认为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发表了审核意见，并指导和监督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履行职责，对公司高管、董事薪酬考核情况进行监督，依据公司每年度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等因素，对高管、董事的薪酬进行考核。同时，审核了公司2018年度高管、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并将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索、完善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就公司董事会换届、独立董事新聘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高管的选聘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有效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工作职责，明确权利义务，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考评机制，2018年年初，公司根据全年经营管理目标和绩效管理制度确定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各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与各位高管充分沟通后分别落实签订，并将其薪酬回报与绩效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挂钩，做到职责明确、目标明确，薪酬与业绩联动，能力优秀者获得更多回报。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董事会审核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建立了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通过合理的薪资和绩效组合，有利于调动公司管理和关键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等议案，向公司1名高级管理人员授予了43万股限制性股票。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管理层存在的任何程度的舞弊；（2）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3）已经发现并上报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5）其他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2）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3）不存在对非常规交易、复杂交易或特殊性质的交易的控制或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如果出现以下情况，将视其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1）违反法律法规，导致被行政法律部门、监管机构处罚或处罚；（2）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失误或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公司经济损失；（3）违规泄露重大内幕信息，导致公司经营受损、股价严重波动或其他影响；（4）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6）核心或主要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7）其他可能导致公司偏离预期控制目标的缺陷。</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以资产总额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5%但小于或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以资产总额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5%但小于或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19）00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敏、王小敏

审计报告正文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芯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振芯科技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振芯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10、应收款项”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五、2、(2) 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振芯科技公司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8,064.17 万元，坏账准备账面余额 4,310.28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3,753.88 万元，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金额较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损失则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分析振芯科技公司坏账准备会计政策的合理性；</p> <p>结合振芯科技公司以前年度坏账损失的发生情况，分析振芯科技公司依据其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充分性；</p> <p>向振芯科技公司管理层了解与客户的业务合作和应收账款结算情况，分析是否存在异常情况而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或无法收回；</p> <p>获取振芯科技公司账龄分析表和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是否准确，按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正确。</p>

四、其他信息

振芯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振芯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振芯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振芯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振芯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振芯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振芯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振芯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9,326,719.34	262,553,374.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6,431,935.37	389,107,206.28
其中：应收票据	28,893,112.75	21,951,380.00
应收账款	337,538,822.62	367,155,826.28
预付款项	26,467,167.31	40,442,768.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586,808.55	8,935,014.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850,781.79	215,414,789.7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27,898.31	9,607,482.02
流动资产合计	1,108,591,310.67	926,060,635.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8,941,764.50	37,981,983.42
长期股权投资	32,325,831.72	47,666,23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371,054.68	77,623,047.95
在建工程	2,376,677.38	2,228,332.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8,953,996.22	148,115,856.97
开发支出	20,126,317.22	16,754,845.6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4,694.05	1,808,62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34,084.49	18,676,24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124,420.26	351,155,175.60
资产总计	1,545,715,730.93	1,277,215,81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5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6,054,035.49	53,764,148.83
预收款项	19,493,228.50	15,070,871.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5,254,769.33	33,622,337.82
应交税费	3,359,735.06	18,145,850.68
其他应付款	34,078,844.20	7,425,993.75
其中：应付利息	177,355.13	394,029.18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8,240,612.58	184,529,20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292,156.29	13,228,854.51
递延收益	109,437,199.02	71,469,23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99,347.49	5,345,318.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328,702.80	140,043,411.77
负债合计	444,569,315.38	324,572,614.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9,350,000.00	5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572,799.46	47,574,552.94
减：库存股	28,910,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0,535.85	-70,834.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98,328.34	24,397,02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2,820,900.94	237,352,21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0,820,992.89	865,252,954.11
少数股东权益	170,325,422.66	87,390,242.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1,146,415.55	952,643,19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5,715,730.93	1,277,215,811.43

法定代表人：莫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鄢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祖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157,792.80	145,138,317.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2,690,858.00	114,638,069.29
其中：应收票据	17,196,712.75	15,282,180.00
应收账款	95,494,145.25	99,355,889.29
预付款项	12,760,520.34	26,089,377.15
其他应收款	28,501,325.14	24,630,603.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6,924,402.67	74,554,520.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7,757.46	
流动资产合计	387,002,656.41	385,050,887.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367,448.45	30,042,272.75
长期股权投资	283,017,319.02	256,795,708.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629,706.71	65,353,245.72
在建工程	2,154,794.10	2,154,79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7,187,308.68	117,629,655.88
开发支出	2,578,512.60	2,025,947.5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1,432.69	580,86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6,928.91	5,045,18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6,923,451.16	479,627,669.32
资产总计	993,926,107.57	864,678,557.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1,377,629.37	22,794,483.28
预收款项	37,348,174.31	533,983.37
应付职工薪酬	16,399,255.58	12,668,338.46
应交税费	226,944.19	7,012,705.07
其他应付款	29,821,606.95	2,870,003.17
其中：应付利息	32,222.22	295,900.0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173,610.40	65,879,513.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0,000.00	350,000.00
递延收益	71,071,199.02	58,103,23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23,084.68	4,321,578.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244,283.70	62,774,816.85
负债合计	247,417,894.10	128,654,330.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9,350,000.00	5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266,020.16	56,194,893.64
减：库存股	28,910,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0,535.85	-70,834.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98,328.34	24,397,022.17
未分配利润	105,814,900.82	99,503,145.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508,213.47	736,024,22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3,926,107.57	864,678,557.1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3,563,011.45	441,185,432.22

其中：营业收入	443,563,011.45	441,185,432.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2,030,620.02	409,827,831.16
其中：营业成本	233,022,742.55	220,847,57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24,934.30	3,405,597.49
销售费用	36,048,810.60	35,611,314.03
管理费用	92,487,766.29	79,292,010.82
研发费用	74,131,076.26	49,216,407.18
财务费用	3,083,166.72	2,489,783.75
其中：利息费用	6,996,602.56	2,974,037.49
利息收入	3,966,345.03	531,504.65
资产减值损失	1,032,123.30	18,965,140.11
加：其他收益	30,180,439.58	19,116,184.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62,565.62	-4,499,21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300,702.60	-5,459,468.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92.58	-46,926.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33,972.81	45,927,639.75
加：营业外收入	5,738,894.49	4,085,449.86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53,777.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22,867.30	49,959,311.81
减：所得税费用	5,137,573.43	8,003,623.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85,293.87	41,955,688.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85,293.87	41,955,688.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9,993.94	30,539,768.86
少数股东损益	3,915,299.93	11,415,919.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01.68	14,396.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01.68	14,396.7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01.68	14,396.7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01.68	14,396.7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45,592.19	41,970,08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30,292.26	30,554,165.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15,299.93	11,415,919.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91	0.05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91	0.05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莫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鄢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祖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0,601,737.14	185,054,380.38
减：营业成本	167,412,524.00	127,278,006.98
税金及附加	1,711,640.66	2,237,429.61
销售费用	5,818,170.71	5,065,666.70
管理费用	52,451,739.04	45,999,538.64
研发费用	25,757,016.81	10,672,417.35
财务费用	-1,543,987.87	57,077.9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2,329,037.76	2,140,077.19
加：其他收益	27,480,439.58	18,116,184.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1,687.71	314,66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738,687.71	-4,497,155.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70	-9,598.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3,973.20	10,025,414.26
加：营业外收入	2,271,763.17	11,953,490.62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2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25,736.37	21,958,904.88
减：所得税费用	312,674.68	1,775,061.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13,061.69	20,183,843.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13,061.69	20,183,843.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701.68	14,396.7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01.68	14,396.7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01.68	14,396.7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73,360.01	20,198,239.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6	0.03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6	0.0363

注：“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523,682.31	314,461,870.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09,782.53	64,566,49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33,464.84	379,028,36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518,488.64	210,919,884.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397,160.45	97,664,24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60,929.62	21,429,586.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98,503.90	52,618,51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875,082.61	382,632,22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8,382.23	-3,603,85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38,136.98	960,24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800.00	12,1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202,936.98	115,972,36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52,197.63	31,679,944.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	105,768,529.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452,197.63	137,448,47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49,260.65	-21,476,10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280,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6,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80,500.00	10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5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16,276.61	4,105,966.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03,000.00	1,503,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16,276.61	54,105,96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064,223.39	52,394,033.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773,344.97	27,314,06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553,374.37	235,239,30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326,719.34	262,553,374.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236,157.47	194,588,98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23,177.03	53,321,82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359,334.50	247,910,81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062,717.03	131,087,038.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49,753.45	39,025,540.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83,384.82	4,528,288.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47,831.93	30,083,25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043,687.23	204,724,12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15,647.27	43,186,68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97,000.00	4,811,818.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7,000.00	54,818,31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52,116.54	17,008,87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50,468,52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52,116.54	67,477,39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55,116.54	-12,659,08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30,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30,5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1,55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1,55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8,944.44	2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19,475.17	50,527,608.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138,317.63	94,610,70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157,792.80	145,138,317.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6,000,000.00				47,574,552.94		-70,834.17		24,397,022.17		237,352,213.17	87,390,242.73	952,643,19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6,000,000.00				47,574,552.94		-70,834.17		24,397,022.17		237,352,213.17	87,390,242.73	952,643,19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0,000.00				74,998,246.52	28,910,500.00	-39,701.68		701,306.17		15,468,687.77	82,935,179.93	148,503,21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701.68				16,169,993.94	3,915,299.93	20,045,592.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0,000.00				74,998,246.52	28,910,500.00						80,522,880.00	129,960,626.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50,000.00				25,480,500.00	28,910,500.00							-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90,626.52								3,590,626.52
4. 其他					45,927,120.00							80,522,880.00	126,4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701,306.17		-701,306.17		-1,503,000.00	-1,50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1,306.17		-701,306.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3,000.00	-1,503,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9,350,000.				122,572,799.46	28,910,500.00	-110,535.85	25,098,328.34		252,820,900.94	170,325,422.66	1,101,146,415.	

00

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6,000,000.00				47,574,552.94		-85,230.87		22,378,637.86		208,830,828.62	77,477,323.35	912,176,11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6,000,000.00				47,574,552.94		-85,230.87		22,378,637.86		208,830,828.62	77,477,323.35	912,176,11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96.70		2,018,384.31		28,521,384.55	9,912.919.38	40,467,08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96.70				30,539,768.86	11,415,919.38	41,970,084.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18,384.31		-2,018,384.31	-1,503,000.00	-1,50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8,384.31		-2,018,384.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3,000.00	-1,503,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6,000,000.00				47,574,552.94		-70,834.17	24,397,022.17		237,352,213.17	87,390,242.73	952,643,196.8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6,000,000.00				56,194,893.64		-70,834.17		24,397,022.17	99,503,145.30	736,024,22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6,000, 000.00			56,194,89 3.64		-70,834.1 7		24,397,02 2.17	99,503, 145.30	736,024,2 2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350,00 0.00			29,071,12 6.52	28,910,50 0.00	-39,701.6 8		701,306.1 7	6,311,7 55.52	10,483,98 6.53	
(一)综合收益总 额						-39,701.6 8			7,013,0 61.69	6,973,360 .0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3,350,00 0.00			29,071,12 6.52	28,910,50 0.00					3,510,626 .52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3,350,00 0.00			25,480,50 0.00	28,910,50 0.00					-80,000.0 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590,626 .52	
4. 其他				3,590,626 .52						3,590,626 .52	
(三)利润分配								701,306.1 7	-701,30 6.17		
1. 提取盈余公积								701,306.1 7	-701,30 6.17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9,350,000.00				85,266,020.16	28,910,500.00	-110,535.85		25,098,328.34	105,814,900.82	746,508,213.4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6,000,000.00				56,194,893.64		-85,230.87		22,378,637.86	81,337,686.51	715,825,98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6,000,000.00				56,194,893.64		-85,230.87		22,378,637.86	81,337,686.51	715,825,98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96.70		2,018,384.31	18,165,458.79	20,198,23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96.70			20,183,843.10	20,198,23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18,384	-2,018,3	

									.31	84.31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8,384	-2,018,3	
									.31	84.31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6,000, 000.00				56,194,89 3.64		-70,834.1 7		24,397,02 2.17	99,503, 145.30	736,024,2 26.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成都国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由成都国腾微电子有限公司经整体变更形成的股份制企业。成都国腾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成都国腾通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腾通讯（集团）”）、四川道亨计算机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道亨”）、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园公司”）及谢俊、莫晓宇等10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组建，于2003年6月12日成立，注册资本金为1,000万元，注册号：5101091001401，法定代表人：谢俊先生。

2006年3月2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国腾实业（原国腾通讯（集团））、四川

道亨、创业园公司将所持有的合计69%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腾电子集团），同意崔予红等7位自然人股东将所持有的合计19.5%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莫晓宇。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本由国腾电子集团持有69%、莫晓宇持有20.5%、谢俊持有10%、赵虹持有0.5%。

2007年12月18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国腾电子集团以货币资金对有限公司增资2,700万元，增资后，国腾电子集团持有有限公司股权3,390万元、持股比例91.62%。

2008年2月18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国腾电子集团将所持有的3,390万元股权中的1,170万元股权、莫晓宇将所持有的全部205万元股权、谢俊将所持有的全部100万元股权转让给了徐奕等32名自然人股东。

2008年3月18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成都国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审计确认的有限公司截止2008年2月29日的净资产4,557.94万元按1.0266: 1的比例等额折为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并按照原出资比例享有净资产折股后的股份份额，新成立的股份公司总股本为4,44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08年4月8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4月25日，经本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将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从4,440万股增加到5,200万股，新增股本760万股，其中上海领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50万元、成都新兴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0万元、成都聚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5万元、邝中出资125万元、梁长江出资100万元、陈青云出资80万元、杨平西出资70万元，于2008年6月5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 957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2.00元，并于2010年8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300101。公司股票上市后，股本总额增至6950万元，并于8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1年4月6日，公司根据201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份69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695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3,9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13,900万元，并于5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2年4月18日，公司根据2011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份13,9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

股，共计13,90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7,80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7,800.00万元，并于5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4月21日，公司根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自2014年4月22日起，公司由“成都国腾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0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7,800万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7,800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5,6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55,600万元，并于11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2018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据此向共计7名激励对象授予335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1.00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8.63元，授予日为2018年7月18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5,935万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55,935万元，并于11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属于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是四川省认定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证。经营范围包括：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微波组件及相关电子器件；设计、开发、生产（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卫星导航应用设备、软件和相关电子应用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监控电视摄像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施工和相关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信息咨询；数据处理、存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电信业务代理（凭电信业务代理合同在合同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北斗卫星导航应用关键元器件、特种行业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用户终端、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视频图像安防监控等。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497238179；注册资本55,935万元；法定代表人：莫晓宇。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1号。

（二）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批准报出。

（三）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本期新增控股子公司1户，减少控股子公司0户。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以及之后修订及新增的会计准则（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附注三”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内

部研究开发支出确认、预计负债-售后服务费计提、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本财务报告所载各报告期的财务信息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该营业周期作为划分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程序及合并方法

①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

②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根据子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与母公司和其他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所有内部交易的相关资料、所有者权益变动的有关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 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将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及内部交易、债权、债务等进行抵销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③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

的期初数，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折合人民币差额，除筹建期间及固定资产购建期间可予资本化部分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9、金融工具

本公司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时，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购入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企业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按取得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帐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

出，计入投资损益。

(2)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② 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相互独立、熟悉情况、有能力并自愿进行交易的各方，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金融资产（本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个客户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经常发生的、债务单位信誉较好的、确实有把握收回的应收款项、待摊费用以及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和内部职工备用金部分，采用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常发生的、债务单位信誉较好的、确实有把握收回的应收款项、待摊费用以及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和内部职工备用金部分，不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半成品、在产品、未验收设计服务项目成本、安防监控工程成本等。

（2）发出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未验收设计服务项目成本：本公司在接受客户委托进行研究开发、技术研究、技术改造等项目活动中，归集进行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费用，即与设计服务项目有关的研究开发投入支出。

（4）存货盘存制度：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和发出时一次摊销。

（6）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超出合同数量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期末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持有待售资产

（1）分类

公司将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处置组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确认及初始计量

①对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核算。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于被投资公司宣派现金股利时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权益法核算，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帐面价值减记零为限，合同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本公司在计算的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当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年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通用设备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工器具等。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固定资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确实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时，公司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是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年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年	5.00%	3.17%-2.3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年	5.00%	31.67%-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5.00%	31.67%-4.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核算公司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在建工程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年末时，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3个月）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是指公司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不包括必要的中断程序）、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期间。此期间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准则规定的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资本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③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相应的新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⑤企业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应确认为无形资产。下列情况除外：企业外购的房屋建筑物，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括土地以及建筑物的价值，则应当对支付的价款按照合理的方法在

土地和地上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如果确实无法在地上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合理分配的，应当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合理摊销，一般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公司于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年末时，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 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支出各阶段的具体确认依据和时点：

①研究阶段的开始时点为取得经批准的立项评审表时，结束时点为取得经评审通过的调研论证阶段结束的阶段评审表时。

②开发阶段的开始时点为取得经评审通过的调研论证阶段结束的阶段评审表时，结束时点为取得经评审通过的项目验收报告时。

③结转无形资产的时点为取得经评审通过的项目验收报告时。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等。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分为两类：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定为职工薪酬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到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外，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0、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北斗导航终端产品-售后服务费：

为了有效抵御和防范产品质量问题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预计负债（售后服务费计提）的处理规定，结合销售规模及产品质量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自2015年10月1日起根据前期产品售后维护成本支出情况，结合产品质量及售后保证条款变化等因素，对销售北斗导航终端产品进行合理、谨慎的售后维护费用计提。

北斗导航终端产品-售后维护费用会计核算方法：按以前年度数据进行测算，当年实际发生售后维护费用占上年销售收入比例约为2%，故每期售后维护费用计提金额为当期新增销售收入的2%，并扣除质量保证期内（按公司平均质量保证期限三年计算）实际发生的售后维护费用，借记“销售费用—售后维护费用”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21、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

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

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跨年度，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将发生的成本全部确认为费用。

公司对外提供设计服务业务，由于设计服务技术复杂，且需要经过较长时期的可靠性测试，研发和验证周期长，因此合同签订时通常将研发项目分成初样、正样、设计定型等节点并约定每个节点设计服务金额，每个节点客户均会组织验收，在完成各个节点的验收后，公司根据各个节点的验收结果确定完工进度；对于少量未约定节点的合同，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根据完工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当期设计服务收入和设计服务成本。

（3）安防监控项目收入的确认原则

1)对于简单的安防监控项目，于项目完成并经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

2)对于复杂重大的安防监控项目，根据建造合同准则，本公司对于在建的安防监控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

当一安防监控项目之合同的最终结果能够可靠地衡量时，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该合同的收入与费用，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为：a、合同约定有工程进度的，根据合同约定的进度比例确定完工进度；b、合同未约定工程进度的，按已投入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如合同的最终结果不能可靠计量，则区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销售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年度确认为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能够收回的，则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当年度费用，不确认合同销售收入。

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预计合同的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之累计在建合同毛利，大于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在建合同毛利时，其超过部分应确认为当年度收益，若小于，该部分则列为当年度损失。当合同预计总成本大于总收入时，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3）对于建造-经营-移交（“BOT”）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公司采用建造—经营—移交（Build—Operate—Transfer）经营方式（以下简称“BOT”），是指政府将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权授予承包商，承包商在特许期内负责项目设计、融资、建设和运营，并回收成本、偿还债务、赚取利润，特许期结束后将项目所有权移交政府。其会计核算方法为：

①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a.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公司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b.合同规定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②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4）对于建造-移交（“BT”）业务相关收入确认

公司采用建造—移交（Build-Transfer）经营方式（以下简称“BT”），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公司签订市政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项目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其会计核算方法为：

①如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

②如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

③BT项目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确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

2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作为政府补助核算，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款项用途属于补贴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计税基础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所得税进行核算，并以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予以确认。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并将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差异，分别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所得税费用的确认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

公司将存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3）所得税的计量原则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或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②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已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③除企业合并，以及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与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2017年,财政部分别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统称“金融工具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上述要求,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会计准则。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即公司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在编制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时根据《通知》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列示如下:

2017年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7年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报表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21,951,38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9,107,206.28
应收账款	367,155,826.28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8,935,014.8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35,014.89		

应付票据	1,14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764,148.83
应付账款	52,624,148.83		
应付利息	394,029.18	其他应付款	7,425,993.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31,964.57		
管理费用	128,508,418.00	管理费用	79,292,010.82
		研发费用	49,216,407.18

2017年，财政部分别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统称“金融工具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上述要求，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会计准则。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17%/16%、11%/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15%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15%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15%
--------------	-----

2、税收优惠

(1) 民品销售销项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8年4月4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的规定，自5月1日起，公司增值税原适用17%税率，调整为16%；子公司国星通信特种行业销售收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4]011号】“关于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规定，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36号）的相关规定，企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按国家规定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3) 企业所得税

A、2017年12月4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51000869），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已取消审批项目备案通知》的规定，本公司2017年至2019年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B、2017年12月4日，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51000904），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成都市高新区地方税务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项目备案通知》的规定，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2017年至2019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C、2016年12月8日，子公司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51000930），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成都市高新区地方税务局第一直属分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项目备案通知》的规定，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至2018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D、2017年8月2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51000296），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成都市高新区地方税务局第一直属分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项目备案通知》的规定，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2017年至2019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E、2017年10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11004417），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至2019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3,790.69	463,844.45
银行存款	455,662,928.65	262,069,529.92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	20,000.00
合计	459,326,719.34	262,553,374.37

其他说明

注1：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000,000.00元。

注2：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96,773,344.97元，增长74.95%，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控股子公司新橙北斗以货币方式增资扩股以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而发行限制性股票，相应增加期末货币资金所致。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893,112.75	21,951,380.00
应收账款	337,538,822.62	367,155,826.28
合计	366,431,935.37	389,107,206.28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59,725.35	6,233,4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2,433,387.40	15,717,980.00
合计	28,893,112.75	21,951,380.00

2)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44,250.00	
商业承兑票据	2,109,635.00	
合计	5,153,885.00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其他说明

注：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6,941,732.75元，增长31.62%，主要系本期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且期末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1,680.00	0.54%			2,231,68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445,721.87	99.42%	42,997,182.94	11.36%	335,448,538.93	409,893,831.36	99.17%	46,179,385.08	11.27%	363,714,446.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5,944.06	0.58%	105,660.37	4.81%	2,090,283.69	1,209,700.00	0.29%			1,209,700.00
合计	380,641,665.93	100.00%	43,102,843.31	11.32%	337,538,822.62	413,335,211.36	100.00%	46,179,385.08	11.17%	367,155,826.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2,792,805.96	11,139,640.30	5.00%
1 至 2 年	103,691,950.94	10,369,195.09	10.00%
2 至 3 年	27,869,679.86	5,573,935.96	20.00%
3 至 4 年	11,924,956.01	4,769,982.40	40.00%
4 至 5 年	2,554,749.78	1,532,849.87	60.00%
5 年以上	9,611,579.32	9,611,579.32	100.00%
合计	378,445,721.87	42,997,182.94	11.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076,541.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期末数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33,057,811.16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4.9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8,840,051.65元。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30,060.83	87.76%	33,561,584.98	82.98%
1 至 2 年	2,886,309.08	10.91%	1,964,516.81	4.86%
2 至 3 年	100,648.37	0.38%	4,609,120.89	11.40%
3 年以上	250,149.03	0.95%	307,545.86	0.76%
合计	26,467,167.31	--	40,442,768.5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绿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999,150.00	1-2 年	合同期内，尚未结算

合计		999,150.00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13,227,813.35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9.98%。

其他说明：

本期末预付账款较上期末减少13,975,601.23元，下降34.56%，主要系公司前期安防监控项目预付款项本期结算影响所致。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86,808.55	8,935,014.89
合计	15,586,808.55	8,935,014.89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92,243.82	82.97%	1,397,648.55	9.92%	12,694,595.27	7,457,146.17	77.48%	689,128.16	9.24%	6,768,018.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92,213.28	17.03%			2,892,213.28	2,166,996.88	22.52%			2,166,996.88
合计	16,984,457.10	100.00%	1,397,648.55	8.23%	15,586,808.55	9,624,143.05	100.00%	689,128.16	7.16%	8,935,014.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301,868.09	465,093.41	5.00%
1 至 2 年	3,290,157.17	329,015.72	10.00%
2 至 3 年	369,766.00	73,953.20	20.00%
3 至 4 年	996,110.56	398,444.22	40.00%
4 至 5 年	8,000.00	4,800.00	60.00%
5 年以上	126,342.00	126,342.00	100.00%
合计	14,092,243.82	1,397,648.55	9.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8,520.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4,177,235.25	7,517,993.17
员工备用金	1,800,652.14	1,315,049.63
代垫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971,561.14	731,947.25
其他	35,008.57	59,153.00
合计	16,984,457.10	9,624,143.0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泸州市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7,314,048.00	2 年以内	43.06%	380,702.40
叙永县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946,800.00	1 年以内	5.57%	94,680.00
成都市公安局	履约保证金	914,488.00	2 年以内	5.38%	122,969.30
泸州市保安服务有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3.53%	60,000.00

限责任公司					
成都汉康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20,000.00	3-4 年	3.06%	208,000.00
合计	--	10,295,336.00	--	60.60%	866,351.70

6)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末增加6,651,793.66元, 增长74.45%, 主要系公司安防监控项目保证金较期初增加所致。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952,578.71	7,409,406.70	36,543,172.01	38,194,489.48	7,237,501.39	30,956,988.09
在产品	59,837,772.17	533,011.09	59,304,761.08	71,410,078.04	1,050,463.06	70,359,614.98
库存商品	54,598,101.78	4,371,902.12	50,226,199.66	55,531,350.43	3,989,592.55	51,541,757.88
委托加工物资	2,935,994.97		2,935,994.97	1,294,649.64		1,294,649.64
发出商品	25,967,935.38	4,688,146.05	21,279,789.33	20,430,741.24	3,341,472.74	17,089,268.50
未验收设计服务项目成本	28,002,891.31		28,002,891.31	18,903,755.47		18,903,755.47
安防监控工程成本	27,557,973.43		27,557,973.43	25,268,755.17		25,268,755.17
合计	242,853,247.75	17,002,465.96	225,850,781.79	231,033,819.47	15,619,029.74	215,414,789.7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237,501.39	1,593,104.54		1,421,199.23		7,409,406.70
在产品	1,050,463.06	27,240.08		544,692.05		533,011.09
库存商品	3,989,592.55	1,979,110.69		1,596,801.12		4,371,902.12
发出商品	3,341,472.74	1,346,673.31				4,688,146.05
合计	15,619,029.74	4,946,128.62		3,562,692.40		17,002,465.96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43,423.07	
待抵扣进项税	13,084,475.24	9,607,207.52
其他预缴税费		274.50
合计	14,927,898.31	9,607,482.02

其他说明：

注：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5,320,416.29元，增加55.38%，主要系本期新增预缴企业所得税以及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四川智图地理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3) 报告期内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无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注：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如下简称“国星通信”）与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四川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四川省智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旭普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四川空间坐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人民币600万元设立四川智图地理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其中国星通信认缴60万元（截止本期末，实缴出资30万元），占四川智图地理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10%。公司对四川智图地理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的投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成本法进行核算。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全区公办学校校园卫士服务项目	12,782,079.03		12,782,079.03	13,140,211.14		13,140,211.14	
宜宾市公安局城市报警与监控高清系统建设项目	13,252,268.07		13,252,268.07	16,902,061.61		16,902,061.61	
泸州市江阳区学校安防系统新建工程项目	7,574,316.05		7,574,316.05	7,939,710.67		7,939,710.67	
泸州市龙马潭区“雪亮工程”服务	3,497,986.86		3,497,986.86				

项目							
泸州市公安局江阳区分局雪亮工程 ICT 项目	11,706,782.35		11,706,782.35				
古蔺县智慧城市一期项目建设服务	60,128,332.14		60,128,332.14				
合计	108,941,764.50		108,941,764.50	37,981,983.42		37,981,983.42	--

(2)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本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注1：长期应收款系公司BT 项目本期竣工验收，参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11 号)中有关“BOT”项目的确认以及收入确认的处理办法，按合同回购期间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长期应收款。

注2：长期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70,959,781.08元，增长186.82%，系本期BT项目竣工验收确认收入，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所致。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1)	34,379,827.23			-13,956,247.40						20,423,579.83	
小计	34,379,827.23			-13,956,247.40						20,423,579.83	
二、联营企业											
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瀚诺 半导体科 技有限公 司（注 2）	3,381,732 .47			-287.40					3,381,445 .07	
北京东方 道迩信息 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注 3）	6,092,916 .95			309,488.7 3	-39,701.6 8				6,362,704 .00	
北京振芯 静元资本 管理有限 公司（注 4）	1,974,071 .76			-91,641.6 4					1,882,430 .12	
成都蓓宽 澳仪科技 有限公司 （注 5）	1,837,687 .59			-1,562,01 4.89					275,672.7 0	
小计	13,286,40 8.77			-1,344,45 5.20	-39,701.6 8				11,902,25 1.89	
合计	47,666,23 6.00			-15,300,7 02.60	-39,701.6 8				32,325,83 1.72	

其他说明

注1：2015年6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的议案，公司与北京振芯静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公司作为并购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6,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缴出资3,700万元，占合伙企业初始实缴出资总额的97.368%；根据合伙协议，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设立5名委员，其中本公司委派2名；投资决策委员会需由全体委员出席方可举行，会议作出的决议需经全体委员通过，故本公司将对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确定为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2：2015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参股设立北京瀚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7.5%。2017年，公司与北京因诺威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赛德兴创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安柯尔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海尔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自然人李红滨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人民币531万元，认购北京瀚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瀚诺”）118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本公司投资46.8529万元，占北京瀚诺增资后总股权的7.64%，公司委派董事1名，故公司对北京瀚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确定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注3：2015年1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参股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200 万元增资参股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中635.29万元认缴东方道迩新增的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的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东方道迩的其他股东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东方道迩9.46%的股份），公司委派董事1名，故公司对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确定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4：2015年6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的议案，公司

出资 200 万元同北京静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振芯静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20%，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5：对成都蓓宽澳仪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与成都畅远睿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自然人孙丽英、高亚兰共同出资成立，成都蓓宽澳仪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工商登记，注册资本700万元。其中，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以校园卡实物资产和校园卡无形资产作价280万投资，占成都蓓宽澳仪科技有限公司总股权的40%；公司委派1名董事，公司对成都蓓宽澳仪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确定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5,340,404.28元，下降32.18%，系本期合营企业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提投资减值准备，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减少期末投资账面价值所致。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4,371,054.68	77,623,047.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4,371,054.68	77,623,047.9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120,148.72	60,087,135.08	16,901,769.47	6,195,608.86	170,304,662.13
2.本期增加金额		4,119,543.49	1,818,104.05	190,186.13	6,127,833.67
(1) 购置		4,021,704.66	1,818,104.05	190,186.13	6,029,994.84
(2) 在建工程转入		97,838.83			97,838.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488.53	1,361,657.49	705,993.86	2,105,139.88
(1) 处置或报废		37,488.53	1,361,657.49	705,993.86	2,105,139.88
4.期末余额	87,120,148.72	64,169,190.04	17,358,216.03	5,679,801.13	174,327,355.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515,617.82	46,792,810.91	13,112,536.13	4,042,633.20	92,463,598.06
2.本期增加金额	2,374,006.25	5,105,682.54	1,219,147.60	602,385.86	9,301,222.25

(1) 计提	2,374,006.25	5,105,682.54	1,219,147.60	602,385.86	9,301,222.25
3.本期减少金额		32,486.51	1,311,360.93	682,687.75	2,026,535.19
(1) 处置或报废		32,486.51	1,311,360.93	682,687.75	2,026,535.19
4.期末余额	30,889,624.07	51,866,006.94	13,020,322.80	3,962,331.31	99,738,285.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8,940.12	29,076.00		218,016.1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88,940.12	29,076.00		218,016.1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230,524.65	12,114,242.98	4,308,817.23	1,717,469.82	74,371,054.68
2.期初账面价值	58,604,530.90	13,105,384.05	3,760,157.34	2,152,975.66	77,623,047.95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注：房屋及建筑物-华威综合楼账面价值5,550.34万元，包括地上建筑物及所占用范围土地使用权价值。由于公司购买此项资产在估价时对房屋建筑物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整体估价，无法对地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价格进行合理分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其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76,677.38	2,228,332.56
合计	2,376,677.38	2,228,332.5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业园建设项目	2,154,794.10		2,154,794.10	2,154,794.10		2,154,794.10
实验室改造						
其他	221,883.28		221,883.28	73,538.46		73,538.46
合计	2,376,677.38		2,376,677.38	2,228,332.56		2,228,332.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产业园建设项目	721,715,500.00	2,154,794.10				2,154,794.10						其他
实验室改造			97,838.83	97,838.83								其他
合计	721,715,500.00	2,154,794.10	97,838.83	97,838.83		2,154,794.10	--	--				--

(3)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资产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525,065.97		155,561,404.25	3,313,408.02	47,205,571.65	285,605,449.89
2.本期增加金额			20,738,217.02	642,554.61	42,279,761.96	63,660,533.59

(1) 购置			793,990.09	642,554.61	42,279,761.96	43,716,306.66
(2) 内部研发			19,944,226.93			19,944,226.9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9,525,065.97		176,299,621.27	3,955,962.63	89,485,333.61	349,265,983.4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58,357.57		104,865,277.20	2,044,388.97	28,321,569.18	137,489,592.92
2.本期增加金额	1,591,156.23		20,996,162.18	1,240,371.50	8,994,704.43	32,822,394.34
(1) 计提	1,591,156.23		20,996,162.18	1,240,371.50	8,994,704.43	32,822,394.3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49,513.80		125,861,439.38	3,284,760.47	37,316,273.61	170,311,987.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675,552.17		50,438,181.89	671,202.16	52,169,060.00	178,953,996.22
2.期初账面价值	77,266,708.40		50,696,127.05	1,269,019.05	18,884,002.47	148,115,856.9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4.54%。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注：本期新增无形资产“成都天网项目运营分成权”系公司本期BT 项目-成都天网项目竣工验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号》(财会〔2008〕11号)中有关“BOT”项目的确认以及收入确认的处理办法，因合同期间应收对价无法确认，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故公司按项目建造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高性能集成电路项目	2,025,947.54	7,109,827.32		6,542,413.81	14,848.45	2,578,512.60
视频图像产品项目	1,193,610.73	578,328.97				1,771,939.70
北斗二代卫星导航定位终端项目	10,827,806.85	7,087,614.82		6,464,626.39	398,769.37	11,052,025.91
北斗三代卫星导航定位终端项目	1,088,769.03	3,186,956.77				4,275,725.80
基于位置服务的智能硬件项目	1,618,711.47	5,766,588.47		6,937,186.73		448,113.21
合计	16,754,845.62	23,729,316.35		19,944,226.93	413,617.82	20,126,317.22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03,295.64	92,524.26	802,681.50		593,138.40
固定资产改良工程	455,333.32	22,026.56	234,865.72		242,494.16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会费	50,000.00				50,000.00
北京子公司展厅		970,873.79	161,812.30		809,061.49
合计	1,808,628.96	1,085,424.61	1,199,359.52		1,694,694.05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245,894.93	8,136,884.23	58,275,821.71	8,741,373.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360,211.40	2,604,031.71	22,518,036.87	3,377,705.53
无形资产摊销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	34,738,340.79	5,210,751.12	30,185,580.98	4,527,837.15
预提售后维护费	10,292,156.29	1,543,823.45	13,228,854.51	1,984,328.18
股份支付	3,590,626.52	538,593.98		
其他			300,000.00	45,000.00
合计	120,227,229.93	18,034,084.49	124,508,294.07	18,676,244.12

(2) 期末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34,084.49		18,676,244.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824,718.13	14,428,697.23
可抵扣亏损	54,305,108.29	53,757,028.52
合计	74,129,826.42	68,185,725.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2,340,135.28		2018 年度未弥补亏损
2022 年	15,053,047.18	15,053,047.18	2017 年度未弥补亏损
2021 年	9,740,824.67	9,740,824.67	2016 年度未弥补亏损
2020 年	4,821,585.82	4,821,585.82	2015 年度未弥补亏损
2019 年	12,349,515.34	12,349,515.34	2014 年度未弥补亏损
2018 年		11,792,055.51	2013 年度未弥补亏损
合计	54,305,108.29	53,757,028.52	--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36,5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56,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43,500,000.00元，增长76.9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因经营需要新增借款影响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17、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3,693,000.00	1,140,000.00
应付账款	72,361,035.49	52,624,148.83
合计	76,054,035.49	53,764,148.83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93,000.00	1,14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合计	3,693,000.00	1,14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58,264,124.40	38,805,406.26
1-2 年	11,340,087.41	8,763,428.19
2-3 年	988,292.49	1,978,610.21
3 年以上	1,768,531.19	3,076,704.17
合计	72,361,035.49	52,624,148.83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易初精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24,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星地恒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3,396.23	尚未结算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217,396.23	--

其他说明：

注：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2,553,000.00元，增长223.95%，主要系本期采用承兑汇票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9,736,886.66元，增长37.51%，主要系本期安防监控类项目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795,894.78	6,954,357.55
1-2 年	3,384,252.36	3,222,010.12
2-3 年	1,089,953.36	4,532,915.00
3 年以上	2,223,128.00	361,589.07
合计	19,493,228.50	15,070,871.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A	2,000,000.00	合同期内，尚未完全结算
客户 B	1,970,000.00	合同期内，尚未完全结算
天津市海华技术中心	602,564.11	合同期内，尚未完全结算
合计	4,572,564.11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622,337.82	120,405,815.89	108,773,384.38	45,254,769.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07,266.34	9,607,266.34	
三、辞退福利		94,135.00	94,135.00	
合计	33,622,337.82	130,107,217.23	118,474,785.72	45,254,769.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829,243.43	109,308,987.60	99,555,933.44	31,582,297.59
2、职工福利费		1,779,257.39	1,779,257.39	
3、社会保险费		4,461,527.54	4,461,527.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28,842.28	3,328,842.28	
工伤保险费		122,122.24	122,122.24	
生育保险费		386,819.62	386,819.62	
其他保险费		623,743.40	623,743.40	
4、住房公积金	22,588.00	2,771,491.20	2,775,755.20	18,3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70,506.39	2,084,552.16	200,910.81	13,654,147.7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3,622,337.82	120,405,815.89	108,773,384.38	45,254,769.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04,651.28	9,304,651.28	
2、失业保险费		302,615.06	302,615.0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607,266.34	9,607,266.34	
----	--	--------------	--------------	--

其他说明：

注：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项目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尚未支付 2018 年 12 月工资和预提的年终奖，2018 年 12 月工资将于下一月份支付，预提的年终奖将在下一年度发放。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02,489.39	5,292,376.56
企业所得税	129,352.23	11,855,418.48
个人所得税	331,219.43	134,592.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587.24	318,831.02
房产税	115,808.70	115,808.70
土地使用税	97,666.42	97,666.38
教育费附加	37,108.82	136,641.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39.20	91,094.57
印花税	34,763.63	103,420.34
合计	3,359,735.06	18,145,850.68

其他说明：

注：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14,786,115.62元，下降81.48%，主要系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减少所致。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7,355.13	394,029.1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901,489.07	7,031,964.57
合计	34,078,844.20	7,425,993.7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3,445.48	76,197.9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909.65	317,831.26

合计	177,355.13	394,029.18
----	------------	------------

本期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其他说明：

注：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216,674.05元，下降54.99%，主要系本期末较上期应付未付的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5,782.00	180,482.00
代收代付款	3,767,489.19	5,884,172.3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8,910,500.00	
预提费用	913,846.90	845,888.50
其他	213,870.98	121,421.77
合计	33,901,489.07	7,031,964.5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孙丽英	3,000,000.00	代收代付款，已于期后代为支付
合计	3,000,000.00	--

其他说明

注：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6,869,524.50元，增长382.11%，主要系本期因授予限制性股票而确认的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影响所致。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15,000,000.00元，下降30%，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归还部分借款影响所致。

2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服务费	10,292,156.29	13,228,854.51	计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10,292,156.29	13,228,854.51	--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469,238.60	59,798,400.00	21,830,439.58	109,437,199.02	
合计	71,469,238.60	59,798,400.00	21,830,439.58	109,437,199.0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斗卫星导航应用产业化项目（注1）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SOC 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注2）	75,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斗/惯导组合导航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注3）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斗二号”卫星导航应用产业化项目资金（注4）	2,920,000.00						2,9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北斗的深耦合组合导航系统与终端研发（注5）	205,200.00			129,600.00			75,600.00	与资产相关

北斗卫星导航专利技术实施转化项目（注 6）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视觉物联感知式智能交通综合系统（注 7）	244,000.00						244,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微机电系统（MEMS）的组合导航产业化（注 8）	1,459,940.00						1,459,94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北斗的重点车辆应用系统及产业化（注 9）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卫星地面应用综合处理基带芯片（注 1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A（注 11）	2,650,292.61			1,078,684.88			1,571,607.73	与资产相关
基于北斗的公共位置服务云平台研究与开发（注 12）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多功能卫星应用终端芯片及整机产业化（注 13）	6,400,000.00						6,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B（注 14）	9,514,515.20	7,060,000.00		4,725,534.16			11,848,981.04	与收益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B（注 14）	1,950,000.00	1,540,000.00					3,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B（注 14）	7,325,053.29	9,020,000.00		5,085,953.57			11,259,099.72	与收益相关

14)								
某重大专项课题 B (注 14)	1,950,000.00						1,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B (注 14)	17,109,237.50	10,378,400.00		9,235,666.97			18,251,970.53	与收益相关
民用天通/北斗导航一体化套片(注 15)	1,60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斗全球体制射频芯片研发与产业化(注 16)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H.265 图像压缩编码处理电路(注 17)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用于物联网的超低功耗安全 SoC 芯片开发(注 18)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卫星导航应用北斗系列终端产业化(注 19)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动力要素剖面运动测量平台产业化(注 20)	1,476,000.00						1,4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斗二号”终端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注 21)	4,590,000.00						4,5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斗手持导航通信终端(注 22)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手持型北斗多模智能移	2,300,000.00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动通信终端研发与产业化（注 23）								
北斗二代综合信息终端研制注 24）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机车司机行为识别与分析系统（注 25）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真三维的北斗互联网综合应用智慧云平台（注 26）		25,000,000.00					2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真三维的北斗互联网综合应用智慧云平台（金熊猫项目）（注 27）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1：2010年11月8日，本公司与成都市科学技术局签订《成都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承担“北斗卫星导航应用产业化”项目研发，于2010年11月2日收到项目的政府补助资金100万元，2012年收到项目的政府补助资金60万元，合同规定该项目完成后，公司必须接受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对该项目进行的项目管理绩效考评及对该项目进行的验收，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已验收。

注2：2009年7月，本公司协同和芯微电子（四川）有限公司、成都三零嘉微电子有限公司，与成都市科技局签订《四川省产业发展重大关键技术项目计划任务书》，承担“SOC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研发，2011年1月收到项目的政府补助资金45万元，合同规定该项目完成后，公司必须接受成都市科技局对该项目的验收，2013年该项目通过验收。本项目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分期结转计入损益。

注3：2011年收到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北斗/惯导组合导航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发展专项资金6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验收。

注4：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本公司共计收到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北斗二号”卫星导航应用产业化项目”发展促进资金292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验收。

注5：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省重大技术装备创新研制和技术改造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本公司2012年共收到成都市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基于北斗的深耦合组合导航系统与终端研发”专项资金64.8万元，2014年该项目通过第一阶段验收。本项目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分期结转计入损益。

注6：根据成都市科学技术局成科计[2013]18号《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关于转下四川省级2013年第一批专利实施和促进专项资金

金的通知》，本公司2013年6月收到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北斗卫星导航专利技术实施转化项目”专项资金3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7：2013年12月，本公司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视觉物联感知式智能交通综合系统”项目资金24.4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8：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成财建[2013]164号和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成高经发[2013]91号，本公司2013年12月共计收到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基于微机电系统（MEMS）的组合导航产业化”专项资金219万元，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结转相关政府补助。

注9：根据本公司与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2013年四川省重点技术创新项目计划协议书》和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成财建[2013]126号《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省安排2013年度产业技术研究于开发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承担“基于北斗的重点车辆应用系统及产业化”项目，协议规定项目完成要申请验收并提交验收报告，本公司于2013年12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基于北斗的重点车辆应用系统及产业化”项目资金1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10：2014年11月，本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卫星地面应用综合处理基带芯片”项目资金1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11：本公司承担某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2015年度收到财政部1,689万元专项资金，16年5月收到财政部291万元专项资金，2017年该项目完工验收，本项目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分期结转计入损益。

注12：2015年1月，本公司与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共同承担成都市科技局科技支撑计划“基于北斗的公共位置服务云平台研究与开发”项目研发，公司于2015年7月收到成都市科技局拨款8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注13：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省级2016年信息技术与信息安全专项资金的通知》（成财企[2016]216号）文件，本公司负责多功能卫星应用终端芯片及整机产业化项目研发，2017年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拨款640万，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14：2017年，本公司和另4家单位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实施管理办公室共同承担一重大专项课题研究，并签订任务合同书，由公司牵头，公司承担3个项目（共8个子课题），2017年收到财政部拨款13,379.31万元，其中转拨付联合承担单位9,528.21万元，本公司实际收到补助3,851.1万元;2018年收到财政部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拨款10,147.07万元，其中转拨付联合承担单位7347.23万元，本公司实际收到补助2799.84万元;本期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结转相关政府补助。

注15：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成财企[2017]60号），本公司2017年11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运行与安全生产监管局“民用天通/北斗导航一体化套片”项目专项补助160万，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未完工验收。

注16：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财教【2018】48号）文件和成都市科学技术局成科计【2018】11号文件，本公司2018年6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北斗全球体制射频芯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50万，其中18年转拨付联合承担单位20万元，本公司实际收到补助3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该项目未完工验收。

注17：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财企【2018】82号文件和四川省财政厅川财建【2018】77号文件，本公司于2018年11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运行与安全生产监管局“基于H.265图像压缩编码处理电路”项目专项补助2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18：根据成科计〔2018〕28号文件，本公司于2018年12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应用于物联网的超低功耗安全SoC芯片开发”项目专项补助4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该项目尚未完工验收。

注19：根据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发改投资（2009）267号】文件及国星通信与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2009年9月签订的《成都高新区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借款合同》，子公司国星通信2009年收到关于“卫星导航应用北斗系列终

端产业化”项目的政府补助资金300万元。根据川发改高技【2008】574号文《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规范实施和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在项目综合验收前，国星公司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验收。

注20：根据国星通信与天津市海华技术开发中心签订的协作协议，子公司国星通信于2012年3月收到“海洋动力要素剖面运动测量平台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28万元，2013年5月收到天津市海华技术开发中心配套资金75万，2014年收到天津市海华技术开发中心配套资金30.6万元。在项目验收前，国星通信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注21：根据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关于下达成都高新区2012年主导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子公司国星通信于2012年3月收到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北斗二号终端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补助资金450万元，2013年8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配套资金 9万元，在项目验收前，国星通信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验收。

注22：根据成都高新区科技局【成高科（2015）108号】文件《关于2015年成都高新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立项的通知》，子公司国星通信于2015年12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拨付的“北斗手持导航通信终端”项目补助资金50万元，在项目验收前，国星通信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已验收。

注23：根据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成财企[2017]55号》关于下达省安排2017年中国制造2025四川行动第一批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国星通信于2017年9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手持型北斗多模智能移动通信终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230万元，在项目验收前，国信通信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注24：根据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成财企[2017]60号》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醒目计划的通知，子公司国星通信于2017年11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北斗二代综合信息终端研制”项目补助资金100万元，在项目验收前，国信通信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注25：按照《成都高新区推进“三次创业”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成高发【2014】17号），子公司国翼电子于2017年12月26日收到收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机车司机行为识别与分析系统”专项资金50万元，在项目验收前，国翼电子不拥有项目补助资金所有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完工。

注26：根据本公司与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2013年四川省重点技术创新项目计划协议书》和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成发改高技[2018]444号《成都市发改委、成都市经信委关于转下达《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成都市北斗产业园区创新发展专项行动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的通知》，承担“基于真三维的北斗互联网综合应用智慧云平台”项目，协议规定项目完成要申请验收并提交验收报告，本公司于2018年9月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运行与安全生产监管局“基于真三维的北斗互联网综合应用智慧云平台”项目资金25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竣工验收。

注27：2018年收到收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拨付的创智项目“金熊猫项目”专项资金5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末该项目尚未验收。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599,347.49	5,345,318.66

合计	11,599,347.49	5,345,318.66
----	---------------	--------------

其他说明：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6,254,028.83元，增长117.00%；系本期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对“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贷方余额，按照金额挂账时间长短，超过1年的，重分类至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报金额增加影响所致。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6,000,000.00	3,350,000.00				3,350,000.00	559,350,00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2018年6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2018年7月18日召开的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限制性股票3,350,000.00股，每股授予价格8.63元，合计收到资本金28,830,5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3,35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5,480,500.00元。本次股本的变更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川华信验（2018）55号”验资报告所审验。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574,552.94	25,480,500.00		73,055,052.94
其他资本公积		49,517,746.52		49,517,746.52
合计	47,574,552.94	74,998,246.52		122,572,799.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公司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的资本公积，以及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的资本公积。

2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具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		28,910,500.00		28,910,500.00
合计		28,910,500.00		28,910,5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新增具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系：（1）公司根据2018年7月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

票3,350,000.00股，授予在解除限售期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规定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回购价格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定，若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将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3）本期库存股成本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定。

2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834.17	-39,701.68			-39,701.68		-110,535.8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834.17	-39,701.68			-39,701.68		-110,53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834.17	-39,701.68			-39,701.68		-110,535.85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397,022.17	701,306.17		25,098,328.34
合计	24,397,022.17	701,306.17		25,098,328.34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7,352,213.17	208,830,828.6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7,352,213.17	208,830,828.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9,993.94	30,539,768.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1,306.17	2,018,384.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820,900.94	237,352,213.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3,249,375.09	233,022,742.55	441,185,432.22	220,847,577.78
其他业务	313,636.36			
合计	443,563,011.45	233,022,742.55	441,185,432.22	220,847,577.78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736.09	1,054,461.12
教育费附加	140,458.33	452,818.91
房产税	694,852.20	694,852.20
土地使用税	585,998.60	585,998.52
车船使用税	44,813.62	38,413.62
印花税	337,436.59	269,065.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638.87	301,879.28
其他税费		8,108.10

合计	2,224,934.30	3,405,597.49
----	--------------	--------------

其他说明：

注：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减少1,180,663.19元，下降34.67%，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相应的税金及附加费随之减少所致。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749,594.77	18,543,775.85
办公费	1,172,571.24	690,818.71
差旅费	4,104,396.22	4,810,546.13
业务招待费	4,802,256.14	4,008,090.32
市场营销费	1,669,982.13	2,305,378.28
运输费	585,037.08	564,848.96
售后维护费	-34,063.69	3,241,469.07
房租物管费	397,023.99	235,029.10
会议费		43,368.27
代理中介费	573,726.71	1,138,500.69
其他	28,286.01	29,488.65
合计	36,048,810.60	35,611,314.03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50,318,623.42	35,200,916.59
办公费	1,736,574.94	1,568,078.73
房租物管费	7,179,908.27	7,115,419.61
中介机构费	3,669,356.79	3,016,892.77
差旅费	1,837,217.80	1,362,255.56
业务招待费	3,212,076.40	2,258,896.74
会议费	228,995.39	298,258.05
税金	73,479.40	66,776.88
折旧费	3,726,004.71	4,920,843.53
广告宣传费	329,105.46	286,642.54

车辆交通费	1,293,025.17	1,413,798.16
资产维护维修费	1,006,894.34	613,374.65
无形资产摊销	15,818,084.22	20,206,623.57
其他	2,058,419.98	963,233.44
合计	92,487,766.29	79,292,010.82

其他说明：

注：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13,195,755.47元，增长16.64%，主要系本期人工成本增加增幅较大影响所致。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和动力费	7,467,764.29	3,975,092.64
人工费用	25,646,991.26	23,960,002.85
折旧费	2,281,586.14	3,105,121.13
无形资产摊销费	5,457,078.37	5,741,159.38
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费	5,074,835.67	3,346,699.76
研发成果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	276,537.88	508,887.14
设计费	5,622,449.45	4,362,738.32
外协加工费	19,429,315.56	1,930,770.92
其他	2,874,517.64	2,285,935.04
合计	74,131,076.26	49,216,407.18

其他说明：

注：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24,914,669.08元，增长50.62%，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外协加工等费用投入增加影响所致。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96,602.56	2,974,037.49
减：利息收入	3,966,345.03	531,504.65
手续费	52,909.19	47,250.91
合计	3,083,166.72	2,489,783.75

其他说明：

注：财务费用较上期同比增加593,382.97元，增长23.83%，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较上期增加，以及利息收入中的未确认融资收益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68,021.38	17,068,434.58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00,144.68	1,896,705.53
合计	1,032,123.30	18,965,140.11

其他说明：

注：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同比减少17,933,016.81元，下降94.56%，主要系本期按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180,439.58	19,116,184.27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北斗的深耦合组合导航系统与终端研发项目	129,600.00	129,600.00	与资产相关
SOC 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75,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斗卫星导航应用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外专局人才项目经费		518,775.00	与收益相关
北斗导航终端射频/基带芯片组件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斗导航定位手持型用户机（战略性新兴产品）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视频编解码器及视频接口电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云服务体系架构的智能视频监控平台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斗服务性能提升关键技术及试验验证		1,942,428.56	与收益相关
基于北斗的电力应急指挥与调度系统示范应用		427,904.00	与收益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A		6,128,683.64	与收益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A	1,078,684.88	1,732,330.66	与资产相关
某重大专项课题 B	19,047,154.70	662,194.01	与收益相关
北斗手持导航通信终端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局-电子信息产业专项补贴	8,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北斗的智慧景区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3,884,268.4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180,439.58	19,116,184.27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00,702.60	-5,459,468.29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8,136.98	960,249.25
合计	-12,162,565.62	-4,499,219.04

其他说明：

注：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减少7,663,346.58元，降低170.33%，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计提投资减值准备，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所致。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21,087.80	2,648.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087.80	2,564.1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84.73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380.38	49,575.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380.38	46,943.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631.96
合计	-16,292.58	-46,926.54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220,000.00		220,000.00
政府补助	5,494,782.21	4,079,307.02	5,494,782.21
其他	24,112.28	6,142.84	24,112.28
合计	5,738,894.49	4,085,449.86	5,738,89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成都	成都高新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是	否	166,900.00	118,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科技与 新经济发展局 专利资助金	术产业开发 区科技与新 经济发展局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四川省知识 产权局专利 资助款	四川省知识 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5,780.00	7,68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开 发区经贸发 展局补助款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贸发展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开 发区经济运 行与安全生 产监管局军 民融合专项 资金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济运行 与安全生产 监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150,000.00	1,250,3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开 发区经贸发 展局房租补 贴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贸发展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经 济运行与安 全拨款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经济 运行与安全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2,835,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人才奖 励	成都市高新 区地方税务 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是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贸发展局 信贷融资支持 贷款贴息 补贴	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经 贸发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高新区财 政金融局贷 款贴息	高新区财政 金融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市文 化广电新闻 出版社著作 权资助	成都市文化 广电新闻出 版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开 发区创新创 业服务中心 扶持资金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创新创业 服务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548,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成都高 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人事 劳动和社会 保障局稳岗 补贴款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人事劳动 和社会保障 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212,995.71	252,508.12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 手续费返还	成都市高新 区地方税务 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是	否	105,890.50	170,000.90	与收益相关

			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开发区技术创新服务中心的扶持资金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技术创新服务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416.00	4,618.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补贴款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32,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成都市高新质量技术监督局款	成都市高新质量技术监督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专利资助款	成都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1,7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层治理和社会事业局园区监测补贴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层治理和社会事业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局电子信息产业专项补贴款	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	是	否	943,500.00		与收益相关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收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开 发区财政金 融局股权融 资奖励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财政金融 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期数增加1,653,444.63元，增长40.47%，主要系公司债务重组利得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影响所致。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30,000.00	50,000.00
其他		23,777.80	
合计	50,000.00	53,777.80	50,000.00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95,413.80	12,577,710.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2,159.63	-4,574,086.54
合计	5,137,573.43	8,003,623.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222,867.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83,430.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190.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5,846.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54,389.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85,286.90
研发加计扣除	-5,644,051.48
投资收益	2,295,105.39
其他	104,376.00
所得税费用	5,137,573.43

其他说明

注：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2,866,050.14元，下降35.81%，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使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以及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动使递延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综合影响导致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

4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9、其他综合收益。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保证金	1,040,622.44	2,664,633.28
政府补助	73,643,182.21	54,909,082.02
存款利息收入	1,483,823.54	531,504.65
代收代付款		5,510,209.00
其他	1,142,154.34	951,068.88
合计	77,309,782.53	64,566,497.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7,784,564.52	5,532,382.29
偿还性资助款		600,000.00
房租及物管费	7,576,932.26	7,350,448.71
研发费	31,680,410.47	13,572,347.79
业务招待费	8,014,332.54	6,122,543.41
办公费	2,849,975.96	2,215,838.76
市场营销费	1,186,531.35	1,930,700.53

差旅费	5,941,614.02	6,089,858.15
运杂费	585,037.08	564,848.96
售后维护费	1,012,316.49	856,610.26
会议费	228,995.39	341,626.32
中介机构费用	4,243,083.50	4,153,273.46
车辆交通费	1,293,025.17	1,394,975.98
资产维护维修费	1,006,894.34	551,059.09
代收代付款	2,510,209.00	
其他	1,284,581.81	1,342,000.54
合计	77,198,503.90	52,618,514.25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085,293.87	41,955,688.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2,123.30	18,965,140.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90,483.66	10,760,513.28
无形资产摊销	31,227,184.75	36,962,960.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9,359.52	816,03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92.58	46,926.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96,602.56	2,974,037.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62,565.62	4,499,21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159.63	-4,574,086.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36,136.74	24,170,479.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66,522.22	-175,345,466.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045,966.36	24,259,150.09
其他	363,009.34	10,905,54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8,382.23	-3,603,859.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9,326,719.34	262,553,374.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553,374.37	235,239,304.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773,344.97	27,314,069.8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9,326,719.34	262,553,374.37
其中：库存现金	663,790.69	463,844.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5,662,928.65	262,069,529.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	2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326,719.34	262,553,374.37

其他说明：

注：其他系安防监控项目“成都天网项目”的相关工程成本期初余额本期转入无形资产的影响金额以及本期授予股票期权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对本期成本费用的影响金额。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项目投入补助	139,617,638.60	其他收益	30,180,439.58
稳岗补贴款	212,995.71	营业外收入	212,995.71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5,890.50	营业外收入	105,890.50
地方政策性扶持款	3,016.00	营业外收入	3,016.00
专利资助金	244,380.00	营业外收入	244,380.00
军民融合专项资金	2,985,000.00	营业外收入	2,985,000.00
股权融资奖励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电子信息产业专项补贴款	943,500.00	营业外收入	943,5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子公司

1) 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与凉山州国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普瑞格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设立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共同在凉山州成立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实际已出资255万元）；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经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公司自该公司成立日期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设计、生产	75.7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设计、生产	100.00%		设立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设计、生产	100.00%		设立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设计、生产	61.73%		设立
凉山州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凉山州	凉山州	设计、生产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损益	派的股利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38.27%	-3,707,091.66		76,815,788.34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24.24%	7,622,391.59	1,503,000.00	93,509,634.3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213,513,859.62	23,089,067.58	236,602,927.20	33,326,642.13	25,500,000.00	58,826,642.13	68,111,077.93	22,400,178.31	90,511,256.24	27,546,899.99		27,546,899.99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508,456,221.63	43,523,158.47	551,979,380.10	110,482,898.94	55,762,567.58	166,245,466.52	504,987,427.14	40,908,643.07	545,896,070.21	109,985,217.68	75,419,854.51	185,405,072.1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11,432,630.01	-11,638,071.18	-11,638,071.18	13,640,538.72	9,667,660.24	-9,823,297.88	-9,823,297.88	-11,321,554.38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152,411,605.52	31,442,915.56	31,442,915.56	35,900,710.89	241,777,961.58	47,091,491.56	47,091,491.56	-15,096,370.0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与四川天府弘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府弘威基金”）、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签订的《投资协议》，四川发展、天府弘威基金现拟以增资扩股的形式向新橙北斗投资现金人民币12,400万元，用于新橙北斗从事真三维空间地理信息智慧云平台的相关建设和应用。其中，天府弘威基金出资9,54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816万元，占新橙北斗增资后总注册资本29.44%；四川发展出资2,86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144万元，占新橙北斗增资后总注册资本8.83%。公司同意放弃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款支付进度，新橙北斗已于2018年1月25日收到天府弘威基金支付的增资扩股款9,540.00万元、于2018年1月29日收到四川发展支付的增资扩股款2,860.00万元，并于2018年3月16日办理完毕增资扩股后的工商变更手续，新橙北斗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至12,960万元，公司持有新橙北斗的股权比例由100%下降至61.73%，新橙北斗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24,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24,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8,072,880.00
差额	45,927,120.0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5,927,120.0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	9.46%	9.09%	权益法
北京振芯静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等	20.00%		权益法
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与管理	92.50%	1.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08,080.10	212,582.1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80.10	212,582.16
非流动资产	22,157,430.36	37,000,000.00
资产合计	22,365,510.46	37,212,582.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365,510.46	37,212,582.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023,579.83	34,979,827.2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423,579.83	34,979,827.23
财务费用	-497.94	-3,135.60
净利润	-14,847,071.70	-1,445,862.08
综合收益总额	-14,847,071.70	-1,445,862.08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东方道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振芯静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道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振芯静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2,429,108.15	6,628,663.99	116,640,182.28	6,929,918.97
非流动资产	23,583,725.94	3,000,000.00	29,484,917.85	3,000,000.00
资产合计	166,012,834.09	9,628,663.99	146,125,100.13	9,929,918.97
流动负债	183,568,960.85	216,513.40	166,516,287.05	59,560.1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3,568,960.85	216,513.40	166,516,287.05	59,560.17
少数股东权益	894,748.84		911,560.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450,875.60	9,412,150.59	-21,302,747.15	9,870,358.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45,452.83	1,882,430.12	-2,015,239.88	1,974,071.76
调整事项				
--商誉	8,108,156.83		8,108,156.8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362,704.00	1,882,430.12	6,092,916.95	1,974,071.76
营业收入	129,831,300.18		131,796,799.83	1,281,553.42
净利润	3,296,793.60	-456,183.36	-32,071,086.30	17,783.15
其他综合收益	-419,679.47		152,184.97	
综合收益总额	2,877,114.13	-456,183.36	-31,907,910.69	17,783.15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657,117.77	5,219,420.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562,302.29	-1,014,549.11

--综合收益总额	-1,562,302.29	-1,014,549.11
----------	---------------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成都子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79,545.28	-28,070.54	-1,007,615.82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银行理财产品等。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大型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股份制银行，银行信用良好，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主要是购买的国有和其它大中型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133,057,811.16元，占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34.96%，系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信用良好，不存在信用集中风险，也无坏账发生；除前五名客户外，公司其他客户均不存在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公司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135,000,000.00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故汇率的变动对公司无影响。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	设计、生产	5000 万元	29.65%	29.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燕。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蓓宽澳仪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成都国恒信息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疆青鸟天宇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793,356.31	793,356.31	否	559,575.87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	448,113.21	448,113.21	否	
新疆青鸟天宇科技有限公司	售后维护费				188,679.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国恒信息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安防监控		1,907,418.80
新疆青鸟天宇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定位终端销售	1,036,637.94	256.41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卫星定位终端销售		109,999.99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90,867.46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北斗运营		30,471.70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北斗天线销售		119,658.12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元器件销售		13,384.61
成都蓓宽澳仪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77,428.3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定价原则：公司通过关联方采购的材料加工、或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其交易价格均按照协议价格进行。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房产	2,563,285.51	2,405,062.1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57,400.00	4,466,7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国恒信息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231,680.00	
应收账款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64,992.46			
应收账款	新疆青鸟天宇科技有限公司	1,634,700.00		1,209,700.00	
预付款项	成都国恒空间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72,000.00			
预付款项	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636,908.70		628,329.68	
其他应收款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919.77	150,919.77
应付账款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965.78	343,927.84
应付账款	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3,079.68	300,110.99
其他应付款	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510,209.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8,274,2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7.26 元/股, 合同剩余期限分别为 0.54583 年、1.54583 年、2.54583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8.63 元/股, 合同剩余期限分别为 0.54583 年、1.54583 年、2.54583 年

其他说明

根据2018年6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2018年7月8日召开的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决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下称“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两部分，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及核心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为本公司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一次性向激励对象授予33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55,600万股的0.60%。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为本次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834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749.5万份，预留84.5万份。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照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购买一股公司股票的权利。激励对象每一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8.63元。授予激励对象每一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7.26元。

（1）股票期权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次行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	------	------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 限制性股票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行权/解除限售期内，除需满足上述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外，仍需满足以下考核条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方可行权/解除限售。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18—2020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5%；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0%。

若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上述条件，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实施：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考核等级 (满分 100 分)	个人层面系数
年度绩效考核分数 \geq 80 分	100%
60 分 \leq 年度绩效考核分数 $<$ 80 分	60%
年度绩效考核分数 $<$ 60 分	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①股票期权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前提下，若各年度激励对象考核分数高于80分（含），则可行权当期计划行权的全部份额；若各年度激励对象考核分数高于60分（含）但低于80分，则可行权当期计划行权份额的60%。未能行权的剩余份额由公司安排统一注销。具体考核内容根据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②限制性股票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前提下，若各年度激励对象考核分数高于80分（含），则可解除限售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份额；若各年度激励对象考核分数高于60分（含）但低于80分，则可解除限售当期计划解除限售份额的60%。未能解除限售的剩余份额由公司安排统一回购注销。具体考核内容根据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相关规定执行。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限制性股票公司按照授予日股票市场价格确定公允价值；2、首次授予期权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90,626.5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590,626.52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的实际金额，经考核，2018 年未达到激励计划（《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以及股票期权在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考核指标的规定，本期最终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共计 3,590,626.52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未发生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187,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鉴于公司 2018 年度业绩下降幅度大，并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现金状况，公司拟

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55,93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18.7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结存的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用于发展主营业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情况。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8年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且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9年3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且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报告期后，截至2019年3月22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买入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收益率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自有资金	2019/1/25	2019/4/26	120,000,000.00	年利率 3.35%
	合计				120,000,000.00	

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运营和管理效率，推进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业务布局，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翼恒达”）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北京东方道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道途”）9.46%股份（对应635.29万股）以人民币600万元转让至国翼恒达。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8号C座7层706室

注册资本：6,629.06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76875985D

主营业务：导航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国翼恒达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国翼恒达100%的股权。

国翼恒达未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

(3)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东方道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01年11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801177666E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716.41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冰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连洼北路8号C座7层701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交易标的股权结构

本次转让前各股东持有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冰	1,991.82	29.66%
2	上海虎隼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19.6	10.71%
3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5.29	9.46%
4	杭州振芯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1	9.29%
5	珠海横琴富达海程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4.1	9.29%
6	杭州静衡阳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42	6.78%
7	林森	427.5	6.37%
8	王少成	247.5	3.68%
9	四川翰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4.15	3.63%
10	江阴弟兄塑胶有限公司	185.04	2.76%
11	乔桂滨	168.68	2.51%
12	周亚欧	138.78	2.06%
13	梁峰	64.26	0.96%
14	石晶	64.25	0.96%
15	石庆生	61.67	0.92%
16	深圳市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26	0.69%
17	朱灿松	12.85	0.19%
18	欧阳建国	5.14	0.08%
	合 计	6,716.41	100.00%

(4)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转让方：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2)转让金额：各方同意，国翼恒达应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规定向振芯科技总共支付人民

币600万元（暂依据振芯科技对东方道迩截至2018年9月30日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最终以经审计后的振芯科技对东方道迩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为准）作为股份转让价款（以下简称“股份转让价款”）。

3)支付方式：按协议约定，按期支付。

4)支付期限：国翼恒达在2019年12月31日之前将股份转让价款支付至振芯科技指定的账户。

5)协议生效条件：《股份转让协议》应获得各方内部的批准，并经各方签订后生效。

6)税款和费用承担：各方应按照中国相关法律各自承担并缴付本协议有关的所有税费，并履行与之相关的各项义务。

7)权利与义务承继：各方同意，国翼恒达在受让振芯科技持有的东方道迩635.29万股股份后，振芯科技在原投资协议项下所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业绩补偿承诺的权利）和义务亦同时由国翼恒达全部承继。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股份转让协议》已经双方盖章生效，相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进行当中。

3、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2019年3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同意注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未达成行权条件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224.85万份，及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00.5万股，回购价格为8.63元/股（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前，公司已实施完毕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则回购款应扣除激励对象已享有的2018年度现金分红）。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559,350,000股变更为558,345,000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559,350,000元减少为558,345,000元。

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公司主要从事卫星定位终端及元器件、安防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种经营，主营业务所处的区域主要在中国境内，所处的政治、经济环境相似，同时公司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报告分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

2016年6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1,418万股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上述质押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一年。

2018年2月14日，电子集团解除了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1,4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55,600万股的2.55%）股票质押，并办理完成相关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2019年3月22日，电子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6,5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65%。本次解除质押后，电子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0股。

(2) 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6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2018年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且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买入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本年实现收益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如意人生 II”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3期)	自有资金	2018/1/19	2018/3/21	10,000,000.00	78,547.95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3/2	2018/4/9	50,000,000.00	195,205.48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4/9	2018/5/25	50,000,000.00	191,780.82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8/1	2018/11/16	20,000,000.00	255,041.10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8/1	2018/9/5	20,000,000.00	72,876.71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6/10	2018/9/26	25,000,000.00	328,047.95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 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18/6/7	2018/9/10	100,000,000.00	901,369.86

单位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买入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本年实现收益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6/12	2018/9/11	30,000,000.00	183,452.05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自有资金	2018/9/20	2018/12/26	100,000,000.00	903,561.64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18/10/9	2018/10/24	25,000,000.00	28,253.42

(3) 公司董事、高管涉及诉讼及控股股东诉讼事项

2018 年 2 月 26 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莫晓宇、公司董事/总经理谢俊、公司董事徐进、公司董事柏杰的书面通知。通知称为解决长期困扰公司发展的实质性问题，上述四人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解散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18 年 3 月 2 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电子集团的通知，电子集团于近日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18)川 0191 民初 3475 号>及《民事起诉状》，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受理了电子集团股东莫晓宇、谢俊、柏杰、徐进诉讼请求判令解散电子集团一案。

2018 年 9 月 14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电子集团通知，电子集团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收到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川 0191 民初 3475 号，判决书认为原告莫晓宇、谢俊、徐进、柏杰作为合计持有被告电子集团 49%股份的股东，提出解散被告电子集团的请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之规定，应予准许。故判决如下：1）解散被告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被告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负担；3）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 10 月 9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电子集团的书面通知。通知称电子集团股东何燕不服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2018）川 0191 民初 3475 号《民事判决书》的一审判决结果，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上述诉讼案件尚未有新的进展情况。

本次诉讼事项存在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发生变更的可能，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4) 关于金融机构借款对外担保的情况

1)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通信”）提供担保事项，与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编号为 0440200055-2017 年高新（保）字 001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A) 保证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B) 被保证的主债权：为自 2017 年 7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在人民币 1,750 万的最高余额内，工商银行依据与国星通信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国星通信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时是否已经到期；C)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若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2)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以下称“保证人”）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以下称“光大银行”、“授信人”）签署完成编号为 0517 综保—01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A) 保证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B) 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全部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综合授信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即人民币综合授信敞口叁仟万元整。C) 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3)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通信”）因科研生产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 6,000 万元人民币的三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通信”）提供担保事项，与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称“工商银行”）签署完成编号为 0440200055-2017 年高新（保）字 0039 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A) 保证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B) 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工商银行依据其与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称“债务人”）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签订的主合同（名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440200055-2017 年（高新）字 00179 号）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主债权的金额和期限依主合同之约定；C）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工商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4）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通信”）因科研生产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的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 6,000 万元人民币（包含贷款本息）。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通信”）提供担保事项，与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称“工商银行”）签署完成编号为 0440200055—2018 年高新（保）字 0002 号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A）保证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B）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工商银行依据其与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称“债务人”）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签订的主合同（名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440200055-2018 年（高新）字 00023 号）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主债权的金额和期限依主合同之约定；C）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工商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5）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以下称“保证人”）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以下称“光大银行”、“授信人”）签署完成编号为 0518 综保-02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A）保证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B）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全部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综合授信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即人民币综合授信敞口叁仟万元整；C）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19,750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 21.22%。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5)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以及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基本情况

受益于国家军民融合战略发展目标以及四川省促进军民融合发展政策支持，子公司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橙北斗”）拟建设的“真三维空间地理信息智慧云平台建设项目”被列为四川省军民融合重大创新工程。为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建设真三维空间地理信息智慧云平台，打造四川军民融合的标杆项目。为进一步加快新橙北斗实施“真三维空间地理信息智慧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根据公司、新橙北斗与四川天府弘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府弘威基金”)、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签订的《投资协议》，四川发展、天府弘威基金现拟以增资扩股的形式向新橙北斗投资现金人民币12,400万元，用于新橙北斗从事真三维空间地理信息智慧云平台的相关建设和应用。其中，天府弘威基金出资9,54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816万元，占新橙北斗增资后总注册资本29.44%；四川发展出资2,86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144万元，占新橙北斗增资后总注册资本8.83%。公司同意放弃本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款支付进度，新橙北斗已于2018年1月25日收到天府弘威基金支付的增资扩股款9,540.00万元、于2018年1月29日收到四川发展支付的增资扩股款2,860.00万元，并于2018年3月16日办理完毕增资扩股后的工商变更手续，新橙北斗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至12,960万元，公司持有新橙北斗的股权比例由100%下降至61.73%，新橙北斗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 《投资协议》估值调整及补偿约定以及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投资协议》估值调整及补偿约定：若新橙北斗未能在投资人本次投资款12,400万元支付完成后18个月内，完成真三维“一个运营中心，三大平台，一套监管维护体系”建设，实现5个应用示范工程落地；或未能在2018年—2020年度公司经审计税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合计达到人民币6,782万元，则须在投资者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振芯科技须无偿转让所持新橙北斗905.11万元股权（注册资本）给投资人，使本次估值调整后投资者共持有新橙北斗5,865.11万元股权（注册资本）。

2018 年度业绩完成及补偿情况：经审计，新橙北斗 2018 年度税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30.22 万元，根据《投资协议》估值调整及补偿约定，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新橙北斗尚无需执行相关业绩承诺要求。

6) 增资收购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的股权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与北京东方道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道迩）、自然人孙冰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同意由本公司以及自然人孙冰认购东方道迩新增注册资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200 万元增资参股东方道迩，其中 635.29 万元认缴东方道迩新增的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东方道迩 12%的股份（东方道迩其他股东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东方道迩的股份为 9.46%）。本次股权收购已经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对东方道迩增资认购事宜。

为保障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与东方道迩、自然人孙冰签署了《业绩承诺专项协议》，业绩承诺、业绩补偿方式及业绩奖励约定以及业绩完成及补偿情况如下：

(1) 业绩承诺、业绩补偿方式及业绩奖励约定

①业绩承诺

2016 年 3 月 17 日，公司与东方道迩签署《业绩承诺专项协议》，东方道迩实际控制人孙冰及其管理团队承诺东方道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2,600 万元、3,380 万元，即承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净利润年增长率为 30%，前述三个会计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合计 7,980 万元，否则视为未完成业绩承诺。

②业绩补偿方式

A.如东方道迩未实现当年盈利承诺额，则公司有权以书面通知方式要求孙冰及其管理团队在前一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之后以股份转让的方式对实际净利润少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进行补偿。

补偿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数-当年实现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投资总金额；

本次投资的平均每股价格=投资总金额÷本次投资完成后持有的目标公司的股份数；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本次投资的平均每股价格。

B.如东方道迩自 2016 年起超额完成当年盈利承诺额，孙冰及其管理团队有权每年以本次

投资完成后的注册资本 6,716.41 万元为基数，要求东方道迩以面值向其定向增发、由其认购东方道迩总计不超过 10%的股份（对应本次投资后注册资本 671.6 万元）作为业绩超额奖励。

每年增发的股份比例计算方式为：

当年增发股份比例=[(当年实现净利润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10%。

C. 在业绩承诺期间，公司有权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做减值测试，如果目标公司期末减值额大于利润补偿期内甲方已经支付的补偿额，则丙方及其管理团队还需另行补偿。

补偿计算方式为：

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利润补偿期内补偿责任人已支付的补偿额。

③业绩奖励

如东方道迩自 2016 年起超额完成当年盈利承诺额，孙冰及其管理团队有权每年以本次投资完成后的注册资本 6,716.41 万元为基数，要求东方道迩以面值向其定向增发、由其认购东方道迩总计不超过 10%的股份（对应本次投资后注册资本 671.6 万元）作为业绩超额奖励。

每年增发的股份比例计算方式为：

当年增发股份比例=[(当年实现净利润数-当年承诺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10%。

(2)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业绩完成及补偿情况

经审计，东方道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3,131.75 万元、-3,418.20 万元和 269.72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专项协议约定的 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600 万元的承诺业绩以及 2018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380 万元的承诺业绩；即东方道迩在业绩对赌期均未达到《业绩承诺专项协议》约定的承诺目标，承诺方需履行相关业绩补偿义务。为保障承诺事项的履行以及团队的稳定，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将持有的东方道迩 9.46%股份转让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翼恒达，关于上述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等权利亦由国翼恒达承接，待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国翼恒达将积极推进业绩补偿工作开展。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承诺正常履行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196,712.75	15,282,180.00
应收账款	95,494,145.25	99,355,889.29
合计	112,690,858.00	114,638,069.2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95,325.35	4,633,4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4,701,387.40	10,648,780.00
合计	17,196,712.75	15,282,18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82,950.00	
商业承兑票据	2,109,635.00	
合计	4,292,585.00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10,556.48	8.37%			8,710,556.48	29,609,021.85	27.74%			29,609,021.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213,697.37	90.49%	8,618,338.60	9.15%	85,595,358.77	75,994,919.37	71.19%	7,389,496.93	9.72%	68,605,422.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1,188,230	1.14%			1,188,230	1,141,400	1.07%			1,141,445.0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	45.00				0
合计	104,112,483.85	100.00%	8,618,338.60	8.28%	95,494,145.25	106,745,386.22	100.00%	7,389,496.93	6.92%	99,355,889.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710,556.48			根据公司政策，子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8,710,556.4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693,696.06	3,684,684.80	5.00%
1 至 2 年	13,575,060.02	1,357,506.00	10.00%
2 至 3 年	3,012,011.11	602,402.22	20.00%
3 至 4 年	621,394.00	248,557.60	40.00%
4 至 5 年	1,465,870.50	879,522.30	60.00%
5 年以上	1,845,665.68	1,845,665.68	100.00%
合计	94,213,697.37	8,618,338.60	9.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8,841.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数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5,907,872.0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7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797,222.13 元。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501,325.14	24,630,603.44
合计	28,501,325.14	24,630,603.44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24,781.15	59.49%			17,424,781.15	18,649,570.96	74.72%			18,649,570.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22,518.80	37.63%	791,261.09	7.18%	10,231,257.71	5,535,952.44	22.18%	327,598.89	5.92%	5,208,353.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5,286.28	2.88%			845,286.28	772,678.93	3.10%			772,678.93
合计	29,292,586.23	100.00%	791,261.09	2.70%	28,501,325.14	24,958,202.33	100.00%	327,598.89	1.31%	24,630,603.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3,414,445.67			根据公司政策，子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10,165,732.86			根据公司政策，子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3,844,602.62			根据公司政策，子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7,424,781.1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25,383.80	371,269.19	5.00%
1 至 2 年	3,201,087.00	320,108.70	10.00%
2 至 3 年	325,206.00	65,041.20	20.00%
3 至 4 年	60,000.00	24,000.00	40.00%
5 年以上	10,842.00	10,842.00	100.00%
合计	11,022,518.80	791,261.09	7.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3,662.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022,518.80	5,655,952.44
员工备用金	353,352.62	293,789.10
代垫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371,933.66	304,739.83
往来款	17,544,781.15	18,703,720.96
合计	29,292,586.23	24,958,202.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性借款	10,165,732.86	5 年以内	34.7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泸州市分公	保证金	7,314,048.00	1-2 年	24.97%	380,702.40

司)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经营性借款	3,844,602.62	2 年以内	13.12%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经营性借款	3,414,445.67	5 年以内	11.66%	
叙永县财政局	保证金	946,800.00	1-2 年	3.23%	94,680.00
合计	--	25,685,629.15	--	87.69%	475,382.40

6)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0,967,160.00		250,967,160.00	210,967,160.00		210,967,16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050,159.02		32,050,159.02	45,828,548.41		45,828,548.41
合计	283,017,319.02		283,017,319.02	256,795,708.41		256,795,708.4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54,676,560.00			54,676,560.00		
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66,290,600.00			66,290,600.00		
成都国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成都新橙北斗智联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210,967,160.00	40,000,000.00		250,967,16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振芯 静元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有限合伙）	34,379,82 7.23			-13,956,2 47.40						20,423,57 9.83	
小计	34,379,82 7.23			-13,956,2 47.40						20,423,57 9.83	
二、联营企业											
北京瀚诺 半导体科 技有限公 司	3,381,732 .47			-287.40						3,381,445 .07	
北京东方 道途信息 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6,092,916 .95			309,488.7 3	-39,701.6 8					6,362,704 .00	
北京振芯 静元资本 管理有限 公司	1,974,071 .76			-91,641.6 4						1,882,430 .12	
小计	11,448,72 1.18			217,559.6 9	-39,701.6 8					11,626,57 9.19	
合计	45,828,54 8.41			-13,738,6 87.71	-39,701.6 8					32,050,15 9.02	

(3) 其他说明

注：本期对北京国翼恒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翼电子”）追加投资系2018年8月24日，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向国翼电子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国翼电子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国翼电子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翼电子已于2018年8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0,288,100.78	167,412,524.00	185,054,380.38	127,278,006.98
其他业务	313,636.36			
合计	240,601,737.14	167,412,524.00	185,054,380.38	127,278,006.9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97,000.00	4,697,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38,687.71	-4,497,155.88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818.84
合计	-9,041,687.71	314,662.9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29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675,221.79	
债务重组损益	2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87.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8,339.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81,379.22	
合计	29,143,322.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	0.0291	0.02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	-0.0233	-0.023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它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1号。